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度
(19-14)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

中 央 政 府 總 決 算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單位決算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編印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決 算 目 次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甲、總說明

一、財務報告之簡述.....	1
二、財務狀況之分析.....	1
三、重要施政計畫執行成果之說明.....	2
四、其他重要說明.....	10

乙、主要表

一、歲入來源別決算表.....	12
二、歲出政事別決算表.....	16
三、歲出機關別決算表.....	18
四、平衡表.....	24
五、資本資產表.....	25

丙、附屬表

一、現金出納表.....	27
二、專戶存款明細表.....	28
三、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29
四、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32
五、應付保管款明細表.....	37
六、債權憑證明細表.....	38
七、待抵銷債權憑證明細表.....	39
八、資本資產變動表.....	40
九、歲出用途別決算分析表.....	42
十、歲出用途別決算累計表.....	44
十一、收入實現數與繳付公庫數分析表.....	48
十二、支出實現數與公庫撥入數分析表.....	50
十三、收入支出彙計表.....	52
十四、歲入餘绌(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53
十五、歲出賸餘(或減免、註銷數)分析表.....	54
十六、人事費分析表.....	56

十七、增購及汰換車輛明細表.....	58
十八、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關或團體私人經費報告表.....	60
十九、委託辦理計畫(事項)經費報告表.....	62
二十、出國計畫執行情形報告表.....	64
二十一、赴大陸地區計畫執行情形報告表.....	66
二十二、調整年度預算支應災害防救經費報告表.....	68
二十三、國有財產目錄總表.....	69
二十四、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70
二十五、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 事項辦理情形報告.....	74

甲、總說明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一、財務報告之簡述

(一)歲入部分

本年度預算數 1,758,000 元，收入實現數 1,599,686 元，決算餘紕數 -158,314 元，執行率 90.99%，茲詳述如下：

1. 賠償收入：此為預算外收入，本年度收入實現數 16,866 元，主要係廠商違約逾期罰款。
2. 行政規費收入：本年度預算數 410,000 元，實現數 0 元，主要係接受民間團體委託辦理農藥田間試驗收入，決算餘紕數 -410,000 元，因無廠商委託辦理，執行率 0%。
3. 使用規費收入：本年度預算數 250,000 元，實現數 252,940 元，主要係臺灣蠶蜂昆蟲教育園區門票收入，決算餘紕數 2,940 元，執行率 101.18%。
4. 財產孳息：本年度預算數 1,000 元，收入實現數 22 元，全係利息收入 22 元，決算餘紕數 -978 元，執行率 2.20%。
5. 廢舊物資售價：本年度預算數 180,000 元，收入實現數 427,998 元，主要係標售報廢財產及物資收入，決算餘紕數 247,998 元，執行率 237.78%。
6. 雜項收入：本年度預算數 917,000 元，實現數 901,860 元，主要係銷售孳生物收入、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及宿舍管理費等收入，決算餘紕數 -15,140 元，執行率 98.35%。

(二)歲出部分

本年度預算數 138,368,000 元，預算調整數 2,870,000 元，實現數 133,987,755 元，經費賸餘 1,510,245 元，執行率 98.89%，茲詳述如下：

1. 農作物改良：本年度預算數 37,596,000 元，實現數 37,557,845 元，經費賸餘 38,155 元，執行率 99.90 %。
2. 一般行政：本年度預算數 99,852,000 元，預算調整數 2,770,000 元，實現數 95,609,910 元，經費賸餘 1,472,090 元，執行率 98.48%。
3. 一般建築及設備：本年度預算數 820,000 元，本年度預算數 820,000 元，執行率 100%。
4. 第一預備金：本年度預算數 100,000 元，預算調整數 100,000 元，實現數 0 元。
5. 早期退休公教人員生活困難照護金：本年度預算數 147,000 元，實現數 147,000 元。
6.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本年度預算數 12,679,230 元，實現數 12,679,230 元。
7.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本年度預算數 1,927,505 元，實現數 1,927,505 元。

(三)平衡表

1. 資產科目

(1)專戶存款：2,701,158 元，較上年度增加 1,499,674 元。

2. 負債科目

(1)存入保證金：1,345,779 元，係工程、財物履約保證金及保固金，較上年度增加 618,072 元。
(2)應付代收款：1,341,425 元，係代收員工保險費、代辦經費，較上年度增加 969,544 元。
(3)應付保管款：13,954 元，係員工離職儲金及未兌現支票，較上年度減少 87,942 元。

(四)資本資產表

1. 固定資產

(1)土地：260,529,221 元，與去年度同。
(2)土地改良物：4,121,818 元，累計折舊較上年度減少 586,453 元。
(3)房屋建築及設備：88,133,939 元，資本資產較上年度增加 1,819,315 元。
(4)機械及設備：27,402,746 元，資本資產變動較上年度增加 791,464 元。
(5)交通及運輸設備：2,830,846 元，資本資產變動較上年度增加 663,927 元。
(6)雜項設備：10,698,105 元，資本資產變動較上年度增加 2,257,685。
(7)無形資產：1,512,938 元，資本資產變動較上年度增加 1,427,597 元。

二、財務狀況之分析

106 年度資本資產總額 395,229,613 元，資本資產變動較上年度增加 6,373,535 元。

三、重要施政計畫執行成果之說明

(一)已完成施政計畫重點概述

1. 配合智慧農業4.0，輔導稻作領航產業推動與示範，完成訪視、討論、及工作檢討會議9項次；舉開智能防蟲糧倉系統示範場域觀摩會，吸引5家業者、16家媒體到現場採訪報導，報導電視報章網路等共6項。調查水稻友善農耕環境之節肢動物多樣性及其生產效益與慣行法之比較。完成水稻友善農耕觀摩會乙場次，參與人數約80人。
2. 推動再生稻田轉(契)進口替代作物及雜糧技術服務團示範推廣工作，協辦苗栗地區甘藷、大豆、花生及薏苡共8場次栽培管理示範觀摩會，參與人數達800人以上，農友反應熱烈。
3. 餘甘子選育並命名2品系，確認其調節血糖功效，進行指紋圖譜以利後續品質控管，辦理餘甘子研討會暨展示會2場次，與會人員達300人以上，從生產、銷售、產品展示及品嚐，讓與會者了解產業全貌，來賓反應甚佳。
4. 葉用枸杞選種圃中選育出3潛力新品系，將於日後進行評選短刺葉用枸杞新品種。利用非農藥防治法可減少25%蟲癟危害。確認葉用枸杞水萃取物具有調降血糖之作用，且對於正常小鼠無影響。
5. 完成蠶絲應用於先進型敷料之製程技術開發之不同蠶絲脫膠處理特性之分析一式，並選育測試家蠶品系以GN、S6、J2及J4品系絲質蛋白可促進細胞生長達75%以上，且不具細胞毒性。
6. 保育115個愛玉子品系，推廣面積計5公頃，愛玉子栽種技術諮詢服務達98次；保育家蠶136個品系及葉桑178個品系；全年繁殖蠶卵數達2,770萬粒，家蠶養殖應用技術諮詢達42次；維護蜜蜂種原庫及高蜜種群計90群150箱。
7. 輔導全國蜂蜜品質評鑑參評蜂農計127名，選出13名特等獎及81名頭等獎，所有獲獎的蜜均經儀器檢驗及專家品評，無農藥及抗生素殘留。輔導地方蜂蜜評鑑5場次，蜂農教育講習6場次，累計參與蜂農逾535人次。輔導蜂蜜及蜂王乳國產標章驗證共203件，核發標章13萬4,250張。
8. 完成設施外授粉蜂群隔離外勤蜂標準流程建立一式，完成設施內苦瓜蜜蜂授粉效益調查一式，經評估後，蜜蜂可取代設施內人工授粉，著果率達96%。
9. 完成農業有益昆蟲產業資訊服務資料庫系統前台畫面，及蜜粉源作物查詢、蠶種原庫查詢、天敵應用查詢及螢火蟲棲地查詢等功能，資料上架共1,038筆。系統教育訓練課程3場次，受訓人員180人，系統於106年11月30日正式對外開放。
10. 完成防治蜂蟹蠅整合性管理防治技術試驗，製作蜂蟹蠅整合性防治宣導摺頁，進行推廣活動13場次，發表蜂蟹蠅整合性管理相關技術報告2篇。
11. 辦理農民學院之「養蜂入門班1」、「養蜂入門班2」、「養蜂入門班3」、「養蜂初階班」、「養蜂進階班」、「有機農業初階班」、「草莓栽培管理進階班」、「生物防治班」、「特色作物栽培管理進階班1」及「特色作物栽培管理進階班2」等10梯次訓練班，共有312位學員參訓，95.3%以上學員均表示滿意、收穫良多。
12. 積極推動「臺灣蠶蜂昆蟲教育園區環境教育」推廣工作，以熱情、專業、感動、影響四大信念，成功融入環境教育，榮獲環保署106年「環境教育場域評鑑優異」。協助公館鄉農會於7月22~23日在本場辦理之「106年紅棗文化節-棗慢活~健康棗上門」活動，同時表揚及頒發績優農民獎項，統計2天入場人數共2,610人次。
13. 研製菊花預脫水離型機及完成大豆色彩選別機2項。
14. 辦理土壤肥力、植體、水、介質及堆(液)肥檢驗分析3,106件，重金屬監測947件與作物需肥診斷諮詢服務84件，田間輔導診斷分析服務22件；辦理農作物「合理化施肥及安全用藥宣導活動」10場次，共計716人參加。
15. 配合農民學院、產銷班、農會、合作社及農場辦理教育訓練講習會，宣導合理化施肥理念和農民使用國產有機質肥料21場次，共計1,132人參加；辦理「草莓、紅棗、芋頭、水稻友善耕作示範觀摩會」4場次，共計324人參加；農作物安全用藥及病蟲害講習45場次，參與人員計2,754人，病蟲害診斷鑑定件數330件。
16. 建立草莓苗炭疽病快篩技術1項；協助天然災害會勘抽查47人次，水稻保險面積168公頃；植物外來及重要疫病蟲害監測調查、預警56點1,034人次；紅棗專區土壤資訊建置及田間管理作業推播服務系統50戶。
17. 輔導吉園圃認證續約面積799.67公頃、764戶。輔導轄區有機通過認證累計生產農戶157戶、397.86公頃。
18. 研發7種環境友善生物防治資材，繁殖推廣180萬隻天敵昆蟲，推廣應用於瓜類、番茄及葉菜類等10餘種作物。其中平腹小蜂生產技術及苗栗活菌1號各別技轉2家業者，平腹小蜂提供民眾及試驗釋放約840,000隻，供荔枝椿象防治；推廣釋放基徵草蛉1,028,000隻供友善生產蟲害防治。
19. 辦理友善環境教育訓練、講習、示範觀摩共57場次，總計約5,092位農友參加；產銷班、產銷履歷輔導共105人，面積達85公頃；生物防治應用諮詢服務419件，545人次。
20. 配合校園午餐旗艦計畫，推動四章1Q標章食材及安全用藥，舉辦2場安全蔬菜生產講習會，並進行蔬菜產銷班輔導及進行農藥殘留抽查13件，106年度採樣皆為合格。苗栗縣QRcode農戶申請合格數為1,625位，相較於2016年底1,084戶成長49%。
21. 執行旗艦計畫「產學研加速鏈結新農業」計畫，與臺灣大學生機系合作開發基徵草蛉自動化生產系統，完成草蛉生育相關優化參數試驗，幼蟲飼育空間效率可提升5-10倍，並開發自動收卵桶離形，解決過去人工耗時耗力之問題，未來擬將單一飼養櫃做為系統單元，俾利系統擴充延伸。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因應改善措施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農作物改良 5251141000	一、農業生技產業化	1. 機品價值化加值推動 2. 絲型製程開發 3. 藥機械成品開發 4. 甘子複開發飲品茶 5. 蠶業技術交流	完成選育及命名餘甘子鮮食品種苗栗1號及加工品種苗栗2號；修訂餘甘子TGAP規範，並送農委會農糧署作最後確認及後續公告；完成餘甘子不同萃取物對調節糖尿病及貯存機制的研究，並開發3個複方保健茶包，以促進相關產業發展。 完成不同蠶絲脫膠處理特性之分析一式，以PDB法脫膠10分鐘純化後最符合敷料需求。消毒方式以4,500 Wsec/cm ² 劑量以上UVC照射可有效抑制微生物生長，並降低絲質之損耗。選育家蠶品系以C2品系應力達780MPa最高，應變則以C4品系達15%最佳。以GN、S6、J2及J4品系絲質蛋白可促進細胞生長達75%以上，且不具細胞毒性。相關成果將運用於製程設計，加速敷料之開發。 台灣國產紅棗乾之類黃酮含量顯著高於陝西及新疆等兩個大陸紅棗乾，但總酚含量低於大陸陝西紅棗乾。電箱烘乾之總酚化合物及類黃酮含量普遍高於日曬。乾燥後的紅棗中糖類成分以果糖及葡萄糖最多，蔗糖次之，山梨醣醇最少。小鼠動物試驗顯示，餵食酒精萃取液，具有最高的游泳持續時間，對於抗疲勞確實具有功效，且食用時間越長效果越顯著。 完成開發3個複方保健茶包，以促進相關產業發展。		
二、食品科技研發					
三、國際農業合作				由蠶蜂課及作物改良課共同完成臺灣泰蠶桑產業技術交流，3月參訪泰國蠶桑行程包括清萊、南奔及清邁府等，期間發表「Sericulture in Taiwan」、「Situation and Research on Sericulture in Taiwan」及「Mulberry Fruit Production in Taiwan」專題報告共3篇。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6. 草莓病害防治技術應用 主檢治及應用</p> <p>7. 苗栗農人運用一產地社區生活與以業 栗村力用一產地社區生活與以業 苗農人運用一產地社區生活與以業 栗區化輔導紅棗為例</p> <p>8. 農業效評從農分析 養訓評產成與蜂練估</p> <p>9. 物業能認向之研究 建防人構治才證專職導生</p>	<p>派員至日本研習草莓健康種苗繁殖體系，不同縣市推動健康種苗制程略有不同，但基本上仍遵照三級繁殖制度。臺灣主要以適合農民之方式推動，健康種苗為首要重點項目，以目前農民 80% 以上自行育苗，如何順利轉換為健康種苗供應系統，應儘速選育新品種(品系)並建立健康種苗供應體系，初期可以政府補助示範方式，尋找配合度高之農戶，一旦此體系供應之苗相當健康，農民自然而然信任此體系。</p> <p>盤點紅棗產業的人力資源，訪談苗栗縣銅鑼鄉農會推廣員 1 名、銅鑼鄉農業耕新團員 3 名及農場主 3 名，共 7 位。結果如下：1. 同一農場工作期間的限制；2. 紅棗產業引進農業耕新團是可行的，但如種植規模不大及需工天數多，不容易派工；3. 教育訓練銷售員增加團員自己為農業勞動力。</p> <p>本研究訓練成效以參加員為後測場對象，共 146 位學員填答，而前場 106 年度養蜂課程之學員為對象，共有 131 位學員填答。研究發現，有高學歷、兼業養蜂者投入，可為養蜂產業注入新血輪，且學員接受養蜂訓練後從事養蜂產業佔 45.8%，顯見養蜂訓練已達政策效果。</p> <p>本計畫針對農業生物防治領域進行盤點，評估導入職能認證的可行性。調查發現，若政府確實推動友善耕作綠色補貼，將可加速農業之發展；另輔導專業廠商加強服務業，輔導專業廠商加強產業界之產學合作，提供現場操作機會，縮短學用落差等，均可提升報考意願。</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栽培水、介質水分管理技術之研究	不同灌溉量對介質之水養分吸收之影響，就以沃鬆土介質含水量3.29至4.13倍為最好，可減少排水量(11.03 %~11.48 %)與無機態氮(12.72 kg/ha ~14.06 kg/ha)排出。親株走蔓繁殖調查結果，採用沃鬆土介質，每棵親株產生走蔓數及子苗數分別為「6.3條~9.4條」及「62棵~76棵」，為供試介質中表現最佳。			
		15. 農友轉機通農業認證	輔導轄區有機通過認證累計生產農戶157戶、397.86公頃。			
		16. 玉子凝膠酵素分析與蛋白質表達	已完成愛玉子 PMEI 大腸桿菌表達系統之建立，初步純化之 FapMEI 重組蛋白對於番茄 PME 抑制效果達 100%。			
		17. 瓜類蜜粉商設施授粉技術研究	建立設施外授粉蜂群隔離外勤蜂標準流程一式，完成設施內苦瓜蜜蜂授粉效益調查一式，經評估後，蜜蜂可取代設施內人工授粉，著果率達 96%與人工授粉無顯著差異。完成設施苦瓜栽培株數與授粉蜂數之成本及生產效益評估，每週平均 15 朵雌花/株情形下，須 4 框蜂才可達人工授粉水準。			
		18. 家蠶與葉桑種原保育及加值化研究	完成 136 個家蠶品系(種)蠶卵繼代更新與保存，全年繁殖蠶卵數達 2,770 萬粒卵以上。保育葉桑 178 個品系。完成實用性蠶桑生產飼育技術手冊初稿。			
六、農業電子化		農業昆蟲資訊系統之建置	建立農業有益昆蟲產業資訊服務資料庫系統前台畫面，內容包含蜜蜂、蠶、天敵昆蟲、生態昆蟲之生活史及特性、養殖技術、授粉技術、生產技術及病蟲害防治技術等，另完成蜜粉源作物查詢、蠶蟲原庫查詢、天敵應用查詢及螢火蟲棲地查詢等功能，完成資料上架共 1038 筆。完成系統教育訓練課程 3 場次，受訓人員 180 人。本系統於 106 年 11 月 30 日正式對外開放。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 理 情 形	因應改善措施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七、農糧作物生產區域規劃科技研發		20. 農民管理之作物防護推播系統 21. 護農知識整網平臺建立 22. 苗草草莓技術之栽培改進 23. 苗區稻不同栽培模式之生產效益評估 24. 葉杞品種育性及機器品發與應用 25. 紅棗生產關鍵技術研究	<p>完成紅棗生長期劃分，並利用行動式氣象、病蟲害調查通報系統進行紅棗生產專區測試。</p> <p>針對作物病蟲害診斷案件，按照標準流程建立每件樣本的診斷紀錄，包含原樣本照片、病蟲害種類鑑定結果；若為病害則建立病原菌孢子、顯微鏡拍照檔案或者進行組織分離，並將分離結果建檔，以提供農民正確診斷以及對症下藥或防治之技術。</p> <p>完成草莓潛力品系 MLE7 品種權調查。進行病害耐受性檢測，篩選出 Y2、F6 兩品系進行後續果品質調查。施用滿江紅搭配氮肥減量，比起施用滿江紅且使用足量氮肥，有更好的栽培效益。</p> <p>完成不同水稻栽培模式之環境及生產效益，於苗栗地區選定有機栽培法、慣行法之2處水稻生產示範田，進行生物多樣性及稻米產量品質之調查，比較其環境及生產效益評估，並提供國內及國際交流、參訪及觀摩。</p> <p>本年度雜交之葉用枸杞選種圃中選育出3潛力新品系，將於日後進行評選，以選出短刺葉用枸杞新品種。藉由高濃度的石灰硫礦與修剪可以控制枸杞蟲癟的危害，可減少25%蟲癟危害。糖尿病小鼠試驗顯示葉用枸杞水萃取物可降低STZ誘發之糖尿病小鼠的禁食血糖含量，確認葉用枸杞水萃取物具有調降血糖之作用，且對於正常小鼠無影響。</p> <p>本年以環刻及植物生長調節劑增加著果率15-26%，期能建構優質穩產之優勢品種以強化紅棗產業競爭力。</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 理 情 形	因應改善措施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26. 苗圃區特作物之繁殖	檳榔心芋微體培養基中添加植物生長調節劑6-BA或Kinetin可有效促進芽體增殖。另添加不同濃度BA皆可促進芽體增殖，芽體增殖數在2.3~2.9間。不同濃度IBA及NAA處理經一個月培養之發根率皆達100%，發根數顯著高於不添加生長素對照，株高則不具顯著差異。	
		27. 苗圃區休耕及轉栽地之示範	小果油茶滴灌處理之株高及莖基月平均增殖率高於溝灌處理，惟經測量滴灌每一單株每星期之平均用水量僅為溝灌的1/5，節水率達80%。覆蓋試驗土壤阻力大於25kgf/cm ² 之土壤深度以雜草抑制最淺，木屑處理最深，且大於雜草抑制土壤表層10cm之土壤密度亦以木屑敷蓋處理最低但與其他處理不具顯著差異。	
八、防疫檢疫技術研發		28. 瓜實天敵之研究	完成瓜實天敵幼蟲寄生蜂大量飼養最佳條件。不同日齡的寄生情形4日齡和6日齡成熟幼蟲在後代羽化總數、雌蟲、雄蟲數皆無顯著差異。	
		29. 草莓炭疽病與炭疽病菌受藥性研究	完成非農藥資材對草莓炭疽抗藥性菌株防治效果，以三氟敏+亞磷酸鉀混合劑處理與三氟敏+ML15-4混合劑處理，抑制率高於50%以上；三氟敏處理抑制率不超過25%。草莓炭疽病菌對三氟敏藥劑抗藥性與ABC transporter排毒機制有關。	
		30. 全加之生體藍	完成安全性資材害蟲防疫模式之建立(芥菜)。於種植前期施用推薦藥劑，田間懸掛黃色黏板與斜紋夜蛾與小菜蛾誘引器進行蟲數監測，同時搭配釋放草蛉與黃斑粗喙椿象、蘇力菌、及礦物油，防治蟲害。農友習慣利用各農業單位發布資訊使用安全資材進行病蟲防治，購買意願以防治效果為考量。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九、跨領域整合型 科技研發		31. 草莓生產體系全建構與應用推廣 32. 草莓新興病害-萎凋病之發生與防治 33. 植物重大疫病蟲害監測 34. 蜂蟹蠣新型防治暨整合性管理技術開發 35. 研發天敵生產之自動化相關機械 36. 建置草莓高效離程標準	<p>第 1 期果實藥劑殘留種類甚多，此種現象與定植初期用藥頻繁及農民輪替使用不同藥劑而造成，為降低農民藥劑使用頻率及種類，將持續輔導農民正確用藥觀念及搭配非化學農藥資材進行防治。</p> <p>從柯霍氏法則驗證試驗可確認萎凋病菌無法直接從冠部感染，此病原菌屬於土壤傳播病原菌，若根系有傷口，可幫助病原菌之侵染，針對萎凋病之接種方式尚需找出較好之方法。</p> <p>針對植物重大疫病蟲害如外來疫病蟲害(蘋果蠹蛾、桃蛀果蛾、地中海果實蠅、其他入侵昆蟲)及轄區重要作物病蟲害進行監測，本年度監測 56 點 1,034 次，未發現檢疫害蟲。並適時發布防治警報，籲請農民注意防範。</p> <p>執行 Bayvarol® 田間藥效試驗，調查臺灣蜂蟹蠣對目前登記藥劑福化利與甲酸之 LC50 以評估族群間差異，開發福化利配合蜂場管理之整合性防治技術。另製作蜂蟹蠣整合性防治宣導摺頁，進行推廣活動 13 場次，發表蜂蟹蠣整合性管理相關技術報告 2 篇，以利於本計畫成果之推廣。</p> <p>執行旗艦計畫「產學研加速鏈結新農業」計畫，與臺灣大學生機系合作開發基微草蛉自動化生產系統，已完成草蛉生育相關優化參數試驗，幼蟲飼育空間效率可提升 5-10 倍，並開發自動收卵桶離形，解決過去人工耗時耗力之問題，未來擬將單一飼養櫃做為系統單元，俾利系統擴充延伸。</p> <p>應用高效隔離設施架構健康草莓種苗體系，蒐集設施內外之氣象數據，完成設施種苗生育及定植調查，結果顯示隔離設施種苗定植狀況顯著較優。</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一般行政 5851140100	一、基本行政工作 維持。	1. 本場基 本行政業 務之管 理及場地設 備維護 2. 臺灣蠶 蜂昆蟲教 育園區營 運管理 3. 環境教 育認證場 域管理，推 動環境教 育工作	<p>(1)完成 2 場次員工消防講習訓練。</p> <p>(2)完成辦公廳舍消防安全檢查等基本行政工作。</p> <p>(3)完成公務車輛稅費、保險、維修及保養等工作。</p> <p>(4)完成行政大樓暨蜂業大樓屋頂防水改善工程。</p> <p>(5)配合各項試驗研究工作之進行，協助完成各項財產保管及場地設備維護等行政工作。</p> <p>導覽參觀臺灣蠶蜂昆蟲教育園區人數，自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共計 25,001 人，門票收入計 257,760 元。</p> <p>本場臺灣蠶蜂昆蟲教育園區獲環保署 106 年度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評鑑優異殊榮。106 年度共辦理環境教育體驗人數 1,694 人次、代收環教活動費 158,130 元。</p>	

四、其他重要說明

無

乙、主要表

本頁空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 (1)
02				040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0	0	0
	167			0451140000-7 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0	0	0
		01		0451140300-0 賠償收入	0	0	0
		01		0451140301-3 一般賠償收入	0	0	0
03				0500000000-8 規費收入	660,000	0	660,000
	135			0551140000-2 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660,000	0	660,000
		01		0551140100-7 行政規費收入	410,000	0	410,000
		01		0551140101-0 審查費	410,000	0	410,000
		02		0551140300-6 使用規費收入	250,000	0	250,000
		01		0551140312-5 場地設施使用費	250,000	0	250,000
04				0700000000-9 財產收入	181,000	0	181,000
	186			0751140000-3 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181,000	0	181,000
		01		0751140100-8 財產孳息	1,000	0	1,000
		01		0751140101-0 利息收入	1,000	0	1,000
		02		0751140600-0 廢舊物資售價	180,000	0	180,000
07				1100000000-2 其他收入	917,000	0	917,000

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別決算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2)		
16,866	0	0	16,866	16,866	
16,866	0	0	16,866	16,866	
16,866	0	0	16,866	16,866	
16,866	0	0	16,866	16,866	
252,940	0	0	252,940	-407,060	38.32
252,940	0	0	252,940	-407,060	38.32
0	0	0	0	-410,000	0.00
0	0	0	0	-410,000	0.00
252,940	0	0	252,940	2,940	101.18
252,940	0	0	252,940	2,940	101.18
428,020	0	0	428,020	247,020	236.48
428,020	0	0	428,020	247,020	236.48
22	0	0	22	-978	2.20
22	0	0	22	-978	2.20
427,998	0	0	427,998	247,998	237.78
901,860	0	0	901,860	-15,140	98.35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 (1)
184				1151140000-7 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917,000	0	917,000
	01			1151140900-8 雜項收入	917,000	0	917,000
		01		1151140909-2 其他雜項收入	917,000	0	917,000
				經常門小計	1,758,000	0	1,758,000
				資本門小計	0	0	0
				合計	1,758,000	0	1,758,000

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別決算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2)		
901,860	0	0	901,860	-15,140	98.35
901,860	0	0	901,860	-15,140	98.35
901,860	0	0	901,860	-15,140	98.35
1,599,686	0	0	1,599,686	-158,314	90.99
0	0	0	0	0	
1,599,686	0	0	1,599,686	-158,314	90.99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政事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14				5200000000-3 科學支出	37,596,000	0 0	0 0
				01 5251141000-3 農作物改良	37,596,000	0 0	0 0
16				5800000000-6 農業支出	100,772,000	0 0	-2,870,000
				01 5851140100-5 一般行政	99,852,000	0 0	-2,770,000
22				02 58511490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820,000	0 0	0 0
				03 5851149800-6 第一預備金	100,000	0 0	-100,000
26				6800000000-2 福利服務支出	147,000	0 0	0 0
				01 6806205800-3 早期退休公教人員生活困難照護金	147,000	0 0	0 0
32				7500000000-2 退休撫卹給付支出	12,679,230	0 0	0 0
				01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12,679,230	0 0	0 0
32				8900000000-0 其他支出	1,927,505	0 0	0 0
				01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1,927,505	0 0	0 0
				合計	153,121,735	0 0	-2,870,000 -2,870,000

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別決算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 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37,596,000	37,557,845	0	-38,155	99.90
	0	37,557,845		
37,596,000	37,557,845	0	-38,155	99.90
	0	37,557,845		
97,902,000	96,429,910	0	-1,472,090	98.50
	0	96,429,910		
97,082,000	95,609,910	0	-1,472,090	98.48
	0	95,609,910		
820,000	820,000	0	0	100.00
	0	820,000		
0	0	0	0	
	0	0		
147,000	147,000	0	0	100.00
	0	147,000		
147,000	147,000	0	0	100.00
	0	147,000		
12,679,230	12,679,230	0	0	100.00
	0	12,679,230		
12,679,230	12,679,230	0	0	100.00
	0	12,679,230		
1,927,505	1,927,505	0	0	100.00
	0	1,927,505		
1,927,505	1,927,505	0	0	100.00
	0	1,927,505		
150,251,735	148,741,490	0	-1,510,245	98.99
	0	148,741,49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經費流用數	小計
19				0051000000-7 農業委員會主管	138,368,000	0 0 0 0	0 0 -1,096,891 0
				經常門小計	122,809,000	0 0 0 0	-2,870,000 -2,870,000 -2,870,000 0
				資本門小計	15,559,000	0 0 0 0	-1,096,891 1,096,891 1,096,891 0
14				0051140000-5 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138,368,000	0 0 0 0	0 0 -1,096,891 0
				經常門小計	122,809,000	0 0 0 0	-2,870,000 -2,870,000 -2,870,000 0
				資本門小計	15,559,000	0 0 0 0	-1,096,891 0 1,096,891 1,096,891
01				5251141000-3 農作物改良	31,994,000	0 0 0 0	0 -963,883 -963,883 0
				02 業務費	31,994,000	0 0 0 0	0 -963,883 -963,883 0
01				5251141000-3* 農作物改良	5,602,000	0 0 0 0	0 963,883 963,883 0
				03 設備及投資	5,602,000	0 0 0 0	0 963,883 963,883 0
02				5851140100-5 一般行政	90,715,000	0 0 0 0	0 -133,008 -133,008 0
				01 人事費	82,114,000	0 0 0 0	0 0 -2,700,000 -2,700,000
				02 業務費	8,349,000	0 0 0 0	0 -133,008 -133,008 0
				04 獎補助費	252,000	0 0 0 0	0 0 -70,000 -70,000
02				5851140100-5* 一般行政	9,137,000	0 0 0 0	0 133,008 133,008 0

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別決算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 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135,498,000	133,987,755	0	-1,510,245	98.89
	0	133,987,755		
118,842,109	117,331,864	0	-1,510,245	98.73
	0	117,331,864		
16,655,891	16,655,891	0	0	100.00
	0	16,655,891		
135,498,000	133,987,755	0	-1,510,245	98.89
	0	133,987,755		
118,842,109	117,331,864	0	-1,510,245	98.73
	0	117,331,864		
16,655,891	16,655,891	0	0	100.00
	0	16,655,891		
31,030,117	30,991,962	0	-38,155	99.88
	0	30,991,962		
31,030,117	30,991,962	0	-38,155	99.88
	0	30,991,962		
6,565,883	6,565,883	0	0	100.00
	0	6,565,883		
6,565,883	6,565,883	0	0	100.00
	0	6,565,883		
87,811,992	86,339,902	0	-1,472,090	98.32
	0	86,339,902		
79,414,000	78,200,553	0	-1,213,447	98.47
	0	78,200,553		
8,215,992	7,957,349	0	-258,643	96.85
	0	7,957,349		
182,000	182,000	0	0	100.00
	0	182,000		
9,270,008	9,270,008	0	0	100.00
	0	9,270,008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01	03	01	03	設備及投資	9,137,000	0	0
				58511490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820,000	0	133,008
				5851149011-6* 交通及運輸設備	820,000	0	0
	04	01	03	設備及投資	820,000	0	0
				5851149800-6 第一預備金	100,000	0	-100,000
				09 預備金	100,000	0	-100,000
	02	01	01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 補助	1,927,505	0	0
				人事費	1,927,505	0	0
				經常門小計	1,927,505	0	0
05	05	01	04	6806205800-3 早期退休公教人員生活困難照 護金	147,000	0	0
				獎補助費	147,000	0	0
05	05	01	01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12,679,230	0	0
				人事費	12,679,230	0	0
				經常門小計	12,826,230	0	0
				統籌科目小計	14,753,735	0	0

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別決算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 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9,270,008	9,270,008	0	0	100.00
	0	9,270,008		
820,000	820,000	0	0	100.00
	0	820,000		
820,000	820,000	0	0	100.00
	0	820,000		
820,000	820,000	0	0	100.00
	0	820,000		
0	0	0	0	
	0	0		
0	0	0	0	
1,927,505	1,927,505	0	0	100.00
	0	1,927,505		
1,927,505	1,927,505	0	0	100.00
	0	1,927,505		
1,927,505	1,927,505	0	0	100.00
	0	1,927,505		
147,000	147,000	0	0	100.00
	0	147,000		
147,000	147,000	0	0	100.00
	0	147,000		
12,679,230	12,679,230	0	0	100.00
	0	12,679,230		
12,679,230	12,679,230	0	0	100.00
	0	12,679,230		
12,826,230	12,826,230	0	0	100.00
	0	12,826,230		
14,753,735	14,753,735	0	0	100.00
	0	14,753,735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合計	153,121,735	0 0	0 0
							-2,870,000 -2,870,000

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別決算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 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150,251,735	148,741,490 0	0 148,741,490	-1,510,245	98.99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平衡表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1 資產	2,701,158	1,201,484	2 負債	2,701,158	1,201,484
11 流動資產	2,701,158	1,201,484	21 流動負債	2,701,158	1,201,484
110103 專戶存款	2,701,158	1,201,484	211201 存入保證金	1,345,779	727,707
			211301 應付代收款	1,341,425	371,881
			211401 應付保管款	13,954	101,896
			3 淨資產	0	0
			31 資產負債淨額	0	0
			310101 資產負債淨額	0	0
合計	2,701,158	1,201,484	合計	2,701,158	1,201,484

附註：

債權憑證 1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資本資產表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名 稱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科 目 名 稱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固定資產	393,716,675	388,770,737	資本資產總額	395,229,613	388,856,078
土地	260,529,221	260,529,221	資本資產總額	395,229,613	388,856,078
土地改良物	4,121,818	4,708,271			
房屋建築及設備	88,133,939	86,314,624			
機械及設備	27,402,746	26,611,282			
交通及運輸設備	2,830,846	2,166,919			
雜項設備	10,698,105	8,440,420			
無形資產	1,512,938	85,341			
無形資產	1,512,938	85,341			
合 計	395,229,613	388,856,078	合 計	395,229,613	388,856,078
備註：					

本頁空白

丙、附屬表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現 金 出 納 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收項	
一、上期結存	1,201,484
1.專戶存款	1,201,484
二、本期收入	151,840,850
1.本年度歲入	1,599,686
(1.)實現數	1,599,686
2.存入保證金淨增(減)數	618,072
3.應付代收款淨增(減)數	969,544
4.應付保管款淨增(減)數	-87,942
5.公庫撥入數	148,741,490
(1.)本年度歲出撥款	148,741,490
收 項 總 計	153,042,334
付項	
一、本期支出	150,341,176
1.本年度歲出	148,741,490
(1.)實現數	148,741,490
2.繳付公庫數	1,599,686
(1.)本年度歲入繳庫	1,599,686
二、本期結存	2,701,158
1.專戶存款	2,701,158
付 項 總 計	153,042,334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專戶存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普通公務帳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說明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2,701,158	
			本年度部分		2,701,158	
			04 國庫存款戶-保管款及代收款	2,701,158		
			總計		2,701,158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說明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1,345,779	
			本年度部分		858,342	
			106 一百零六年度		858,342	
			01 履約保證金	368,477		
106	12	06	100309 收入傳票 收到存入保證金並存入機關專戶或國庫存款戶 -106本場行政大樓及環境大樓蜜蜂模型意象美化改善工程採購案(案號：10628)保證金 00006074 106本場行政大樓及環境大樓蜜蜂模型意象美化改善工程採購案(案號：10628) 100321 收入傳票	50,000		
106	12	19	收到存入保證金並存入機關專戶或國庫存款戶 -聯海服務有限公司承標本場107年度勞務外包案(案號：10626)履約保證金 00006075 聯海服務有限公司承標本場107年度勞務外包案(案號：10626)履約保證金	318,477		
			02 保固金		489,865	
106	06	26	300051 轉帳傳票 退還存入國庫存款戶之存入保證金-存入保證金明細科目轉正-106農業博覽館空調設備汰換採購案(案號：10603)履約保證金轉保固金 00006128 106農業博覽館空調設備汰換採購案(案號：10603)履約保證金轉保固金 100181 收入傳票	73,500		
106	08	10	收到存入保證金並存入機關專戶或國庫存款戶 -106年度釀酒實驗室整修工程(案號：10615)採購案保固金 00006129 106年度釀酒實驗室整修工程(案號：10615)採購案保固金 300092 轉帳傳票	60,000		
106	10	25	退還存入國庫存款戶之存入保證金-存入保證金明細科目轉正-106年度碳、氮元素分析儀(案號10618)履約保證金轉保固金 00006130 106年度碳、氮元素分析儀(案號10618)履約保證金轉保固金	74,70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說明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6	12	12	300111 轉帳傳票 退還存入國庫存款戶之存入保證金-存入保證 金明細科目轉正-106本場蠶蜂課實驗桌定製與 儀器搬遷採購案(10623)履約保證金轉保固金 00006131 106永新儀器有限公司本場蠶蜂 課實驗桌定製與儀器搬遷採購案(10623)履約 300123 轉帳傳票	19,350		
106	12	31	退還存入國庫存款戶之存入保證金-存入保證 金明細科目轉正-106行政大樓屋頂防水改善工 程購案(案號：10622)履約保證金轉保固金 00006132 106年富斌營造有限公司承攬行 政大樓屋頂防水改善工程購案(案號：10622) 300124 轉帳傳票	96,900		
106	12	31	退還存入國庫存款戶之存入保證金-存入保證 金明細科目轉正-106天敵釋放評估設施工程採 購案(案號：10624)履約保證金轉保固金 00006133 106天敵釋放評估設施工程採購 案(案號：10624)履約保證金轉保固金 300130 轉帳傳票	91,500		
107	01	09	退還存入國庫存款戶之存入保證金-存入保證 金明細科目轉正-蠶蜂昆蟲教育園區展示內容 更新案(案號：10620)履約保證金轉保固金 00006134 106年臺灣蠶蜂昆蟲教育園區展 示內容更新案(案號：10620)履約保證金轉保	73,915		
			以前年度部分		487,437	
			098 九十八年度		1,080	
			02 保固金		1,080	
098	12	31	100175 收入傳票 收到保管款並繳存國庫存款戶-予盛營造有限 公司蠶室續建工程及水塔拆除保固金 00006103 予盛營造有限公司蠶室續建工程 及水塔拆除保固金	1,080		
			101 一百零一年度		66,660	
			02 保固金		66,66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說明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1	09	07	300045 轉帳傳票 收到保管款-保管款明細科目轉正-順冠營造有限公司承標試驗田農路及水溝工程履保金轉保固金 00006118 順冠營造有限公司承標試驗田週邊農路及水溝工履保金轉保固金	66,660		
			105 一百零五年度		419,697	
			01 履約保證金		419,697	
105	10	28	100223 收入傳票 收到存入保證金並存入機關專戶或國庫存款戶-台翔營造有限公司承攬堆肥舍新建工程採購案(案號：10529)履約保證金 00006063 105台翔營造有限公司承攬堆肥舍新建工程採購案(案號：10529)履約保證金	120,000		
105	12	31	100272 收入傳票 收到存入保證金並存入機關專戶或國庫存款戶 00006066 亞懋國際有限公司承攬本場106年度勞務外包案(案號：10538)履約保證金	299,697		
			總 計		1,345,779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說明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1,341,425	
			本年度部分		1,304,225	
			106 一百零六年度		1,304,225	
			01 勞退基金	6,774	6,774	
106	12	01	100304 收入傳票 收到代收款並存入機關專戶或國庫存款戶-本 場106年12月員工薪資代扣款(公保.健保.勞保 .退撫基金.勞退自提) 00003027 交台銀苗栗分行代繳勞工新制退 休準備金(自提部份)	6,774	6,774	
			04 勞保	5,710	5,710	
106	12	01	100304 收入傳票 收到代收款並存入機關專戶或國庫存款戶-本 場106年12月員工薪資代扣款(公保.健保.勞保 .退撫基金.勞退自提) 00003012 交台銀苗栗分行代繳勞保費	5,710	5,710	
			05 公保	701	701	
106	12	01	100304 收入傳票 收到代收款並存入機關專戶或國庫存款戶-本 場106年12月員工薪資代扣款(公保.健保.勞保 .退撫基金.勞退自提) 00003014 交台銀苗栗分行代繳公保費	701	701	
			06 健保	12,870	12,87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說明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6	12	01	100304 收入傳票 收到代收款並存入機關專戶或國庫存款戶-本 場106年12月員工薪資代扣款(公保.健保.勞保 .退撫基金.勞退自提) 00003016 交台銀苗栗分行代繳健保費	12,870		
		07	退撫基金		1,512	
106	12	01	100304 收入傳票 收到代收款並存入機關專戶或國庫存款戶-本 場106年12月員工薪資代扣款(公保.健保.勞保 .退撫基金.勞退自提) 00003013 交台銀苗栗分行存入退撫基金專 戶	1,512		
		15	代辦經費		1,276,658	
106	02	09	100016 收入傳票 收到代收款並存入機關專戶或國庫存款戶-106 桑椹苗栗2號繁殖技術非專屬授權金 00005758 106桑椹苗栗2號品種權非專屬授 權金	16,000		
106	02	16	100020 收入傳票 收到代收款並存入機關專戶或國庫存款戶-106 蠶絲蛋白奈微米化量產技術開發及醫美產品應 用計畫 00005330 106蠶絲蛋白奈微米化量產技術 開發及醫美產品應用計畫 100022 收入傳票	1,542		
106	02	18	收到代收款並存入機關專戶或國庫存款戶-106 水稻苗栗2號健康稻種繁殖及栽培技術非專屬 授權金 00005759 106水稻苗栗2號健康稻種繁殖及 栽培技術非專屬授權金	30,476		
106	05	03	100073 收入傳票 收到代收款並存入機關專戶或國庫存款戶-106 年度桑椹苗栗2號品種權非專屬授權金 00005760 106年度桑椹苗栗2號品種權非專 屬授權金	16,000		
106	05	24	100085 收入傳票 收到代收款並存入機關專戶或國庫存款戶-106 年度杭菊種苗繁殖量產技術移轉非專屬授權金 00005761 106年度杭菊種苗繁殖量產技術 移轉非專屬授權金	18,000		
106	06	16	100113 收入傳票 收到代收款並存入機關專戶或國庫存款戶-105 草莓栽培介質非專屬授權衍生利益金 00005762 105年度草莓栽培介質非專屬授 權衍生利益金	3,443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說明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6	09	29	100238 收入傳票 收到代收款並存入機關專戶或國庫存款戶-106 桑椹苗栗1號品種權技術非專屬授權金(詹鈞皓) 00005763 106桑椹苗栗1號品種權技術非專 屬授權金(詹鈞皓) 100239 收入傳票 收到代收款並存入機關專戶或國庫存款戶-106 桑椹苗栗2號品種權技術非專屬授權金(詹鈞皓) 00005764 106桑椹苗栗2號品種權技術非專 屬授權金(詹鈞皓) 100246 收入傳票 收到代收款並存入機關專戶或國庫存款戶-106 年度植苗彩繪技術套組非專屬授權金(台灣稻 農有限公司) 00005765 106年度植苗彩繪技術套組非專 屬授權金(台灣稻農有限公司) 100267 收入傳票 收到代收款並存入機關專戶或國庫存款戶-106 溶磷微生物肥料苗栗活菌1號之量產應用技術 非專屬授權金 00005766 106溶磷微生物肥料苗栗活菌1號 之量產應用技術非專屬授權金 100283 收入傳票 收到代收款並存入機關專戶或國庫存款戶-收 到計畫款項(第二期款)	12,000		
106	10	06	00005765 106年度植苗彩繪技術套組非專 屬授權金(台灣稻農有限公司) 100267 收入傳票 收到代收款並存入機關專戶或國庫存款戶-106 年度植苗彩繪技術套組非專屬授權金(台灣稻 農有限公司)	16,000		
106	10	31	100267 收入傳票 收到代收款並存入機關專戶或國庫存款戶-106 溶磷微生物肥料苗栗活菌1號之量產應用技術 非專屬授權金 00005766 106溶磷微生物肥料苗栗活菌1號 之量產應用技術非專屬授權金 100283 收入傳票 收到代收款並存入機關專戶或國庫存款戶-收 到計畫款項(第二期款)	48,000		
106	11	14	00005431 106年度農地休閒期湛水並添加 生物炭對控制病害之友善農耕模式開發(106農 科-22.1.2-苗-M1) 100287 收入傳票 收到代收款並存入機關專戶或國庫存款戶-106 荔枝椿象天敵平腹小蜂及替代寄主蓖麻蠶量產 技術移轉金(豐原區農會)	360,000		
106	11	17	00005767 106荔枝椿象天敵平腹小蜂及替 代寄主蓖麻蠶量產技術移轉金(豐原區農會) 100293 收入傳票 收到代收款並存入機關專戶或國庫存款戶-計 畫第二期款項	16,410		
106	11	23	00005432 106產學研加速鏈結價創新農業(MOST106-3114-Y-466-011) 100294 收入傳票 收到代收款並存入機關專戶或國庫存款戶-106 荔枝椿象天敵平腹小蜂及替代寄主蓖麻蠶量產 技術移轉金(必麥農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		
106	11	24	00005768 106荔枝椿象天敵平腹小蜂及替 代寄主蓖麻蠶量產技術移轉金(必麥農牧科技 100324 收入傳票 收到代收款並存入機關專戶或國庫存款戶-106 溶磷微生物肥料苗栗活菌1號之量產應用技術 非專屬授權金(龍苗國際)	160,000		
106	12	22	00005769 106溶磷微生物肥料苗栗活菌1號 之量產應用技術非專屬授權金(龍苗國際) 100352 收入傳票 收到代收款並存入機關專戶或國庫存款戶-106 農科-20.1.1-藥-P1(7)計畫贖餘款撥還款項	360,000		
107	01	15	00005333 106年度建立苗栗地區安全蔬菜 生產體系(106農科-20.1.1-藥-P1(7))	34,374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說明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以前年度部分		37,200	
			100 一百年度		690	
			15 代辦經費		690	
100	07	26	100089 收入傳票 收到代收款並繳存國庫存款戶-三宜蜂蜜蜂具 行99結晶蜂蜜之製作專屬授權金 00005714 99結晶蜂蜜之製作衍生利益金(三宜蜂具蜂具行)	690		
			103 一百零三年度		4,000	
			15 代辦經費		4,000	
103	06	06	100074 收入傳票 收到代收款並繳存國庫存款戶-收到公館鄉農會撥入103苗栗桑椹1號衍生利益金 00005743 103桑椹苗栗1號繁殖技術非專屬衍生利益金	4,000		
			104 一百零四年度		10,018	
			15 代辦經費		10,018	
104	03	25	100025 收入傳票 收到代收款並存入機關專戶或國庫存款戶-收到撥入計畫款項 00005746 103草莓栽培介質非專屬授權衍生利益金	5,794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說明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4	06	04	100088 收入傳票 收到代收款並存入機關專戶或國庫存款戶-104 桑椹苗栗1號繁殖技術非專屬衍生利益金 00005747 104桑椹苗栗1號繁殖技術非專屬 衍生利益金	4,000		
104	06	29	100108 收入傳票 收到代收款並存入機關專戶或國庫存款戶-103 水稻苗栗1號稻種繁殖技術非專屬技術移轉衍 生利益金 00005748 103水稻苗栗1號稻種繁殖技術非 專屬技術移轉衍生利益金	224		
		105	一百零五年度		22,492	
		15	代辦經費		22,492	
105	04	11	100049 收入傳票 收到代收款並存入機關專戶或國庫存款戶-105 年度杭菊種苗繁殖量產技術移轉非專屬授權金 00005755 105年度杭菊種苗繁殖量產技術 移轉非專屬授權金	18,000		
105	06	30	100124 收入傳票 收到代收款並存入機關專戶或國庫存款戶-104 草莓栽培介質非專屬授權衍生利益金 00005756 104草莓栽培介質非專屬授權衍 生利益金	4,492		
			總 計		1,341,425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應付保管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說明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13,954	
			以前年度部分		13,954	
			096 九十六年度		11,230	
			06 國庫保管款收入	11,230		
096	01	24	300004 轉帳傳票 帳務移轉調整分錄-增列保管款 00006301 921202黃金木等四人92年未兌領 支票之保管款收入	1,500		
096	01	24	300004 轉帳傳票 帳務移轉調整分錄-增列保管款 00006302 921207--92年及93年李明權等16 人未兌現支票	9,730		
			098 九十八年度		2,724	
			06 國庫保管款收入	2,724		
098	02	26	100015 收入傳票 收到保管款 00006303 980226--玉光機車行等三人94年 ~96年未兌領之支票列入保管款專戶	2,724		
			總計		13,954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債權憑證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說明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4	01	15	非預算性質部分		1	
			以前年度部分		1	
			104 一百零四年度		1	
			300001 轉帳傳票	1		
			總計		1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待抵銷債權憑證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說明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096	01	23	非預算性質部分		1	
			以前年度部分		1	
			096 九十六年度		1	
			300003 轉帳傳票 帳務移轉調整分錄-增列待抵銷債權憑證 00008001 95年7月20日許閔生、許中天等遷 讓房屋強制執行債權憑證	1		
			總計		1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資本資產
中華民國

科目	取得成本 (1)	以前年度累計折舊(耗) /長期投資評價 (2)
長期投資	0	0
土地	260,529,221	0
土地改良物	8,293,009	-3,584,738
房屋建築及設備	162,288,340	-75,973,716
機械及設備	142,182,832	-115,571,550
交通及運輸設備	7,968,821	-5,801,902
雜項設備	43,725,646	-35,285,226
收藏品及傳承資產	0	0
權利	85,341	0
小計	625,073,210	-236,217,132
租賃資產	0	0
租賃權益改良	0	0
購建中固定資產	0	0
其他固定資產	0	0
遞耗資產	0	0
電腦軟體	0	0
發展中之無形資產	0	0
其他無形資產	0	0
其他資本資產	0	0
小計	0	0
合計	625,073,210	-236,217,132

備註：

105年度公務預算支付堆肥舍一棟1,275,000元。秘書室財產帳於106年1月入帳。灌溉系統及周邊一式228,000元。12月購置滴定儀一台445,000元及蜜蜂模型意象美化工程480,900元及大樓修繕誤列403,095元,均於107.1月入財產帳及更正誤列部份。農委會計畫堆肥舍經費900,000元。7月增購冷凍乾燥機一台631,998元。11月增購低溫冷凍櫃一台31,080元。12月增購磨粉機一台及真空幫浦等130,500元。國科會計畫經費購置生長箱一台227,000元。增購溫濕度記錄器二台90,000元。5月增購發電機一台29,000

苗栗區農業改良

變動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資本資產成本變動		本年度累計折舊(耗) /長期投資評價變動數 (5)	期末帳面金額 (6)=(1)+(2)+(3)-(4)+(5)
增加數 (3)	減少數 (4)		
0	0	0	0
0	0	0	260,529,221
0	0	-586,453	4,121,818
8,353,000	2,400,000	-4,133,685	88,133,939
8,027,270	69,020	-7,166,786	27,402,746
1,116,000	9,324	-442,749	2,830,846
4,119,911	38,954	-1,823,272	10,698,105
0	0	0	0
0	16,823	0	68,518
21,616,181	2,534,121	-14,152,945	393,785,19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444,420	0	0	1,444,42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444,420	0	0	1,444,420
23,060,601	2,534,121	-14,152,945	395,229,613

元。9月增購溫濕度記錄器二組26,000元。10月增購刷蜂器一只26,000元。12月增購投影機45,232元及養蟲溫室等款3,145,000元。動檢局環境微氣象資料收集監測記錄一套49,000元。文化大學椿象計劃經費10月增購相機一只15,900元。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科目				經 常 支 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小計
19	14	01	01	0051000000-7 農業委員會主管	78,200,553	38,949,311	182,000	0	117,331,864
				0051140000-5 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78,200,553	38,949,311	182,000	0	117,331,864
				5251141000-3 農作物改良	0	30,991,962	0	0	30,991,962
				5851140100-5 一般行政	78,200,553	7,957,349	182,000	0	86,339,902
				58511490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0	0	0	0	0
				5851149011-6 交通及運輸設備	0	0	0	0	0
				小 計	78,200,553	38,949,311	182,000	0	117,331,864
				合 計	78,200,553	38,949,311	182,000	0	117,331,864

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決算分析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資 本 支 出				合計	備註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小計		
0	16,655,891	0	16,655,891	133,987,755	
0	16,655,891	0	16,655,891	133,987,755	
0	6,565,883	0	6,565,883	37,557,845	
0	9,270,008	0	9,270,008	95,609,910	
0	820,000	0	820,000	820,000	
0	820,000	0	820,000	820,000	
0	16,655,891	0	16,655,891	133,987,755	
0	16,655,891	0	16,655,891	133,987,755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農作物改良	一般行政	交通及運輸設備
01人事費	0	78,200,553	0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0	33,299,733	0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0	17,967,962	0
0111 獎金	0	12,962,796	0
0121 其他給與	0	1,355,076	0
0131 加班值班費	0	2,432,461	0
0142 退休退職給付	0	32,352	0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0	4,760,690	0
0151 保險	0	5,389,483	0
02業務費	30,991,962	7,957,349	0
0201 教育訓練費	87,353	26,210	0
0202 水電費	3,483,169	647,933	0
0203 通訊費	164,414	567,410	0
0215 資訊服務費	1,122,558	403,164	0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117,350	56,000	0
0221 稅捐及規費	0	87,404	0
0231 保險費	15,069	82,440	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71,250	24,000	0
0251 委辦費	2,335,000	0	0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18,500	0	0
0271 物品	3,360,861	1,089,526	0
0279 一般事務費	12,059,465	1,868,569	0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4,381,107	1,408,828	0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47,010	258,770	0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370,396	970,312	0
0291 國內旅費	1,330,129	311,501	0
0292 大陸地區旅費	19,619	0	0
0294 運費	8,712	43,282	0
0299 特別費	0	112,000	0
03設備及投資	6,565,883	9,270,008	820,000
0303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0	3,328,000	0
0304 機械設備費	3,683,048	2,514,196	0

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決算累計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合計
				78,200,553
				33,299,733
				17,967,962
				12,962,796
				1,355,076
				2,432,461
				32,352
				4,760,690
				5,389,483
				38,949,311
				113,563
				4,131,102
				731,824
				1,525,722
				173,350
				87,404
				97,509
				95,250
				2,335,000
				18,500
				4,450,387
				13,928,034
				5,789,935
				305,780
				3,340,708
				1,641,630
				19,619
				51,994
				112,000
				16,655,891
				3,328,000
				6,197,244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農作物改良	一般行政	交通及運輸設備
0305 運輸設備費	247,000	0	820,000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360,000	644,868	0
0319 雜項設備費	1,275,835	2,782,944	0
04獎補助費	0	182,000	0
0475 獎勵及慰問	0	182,000	0
小 計	37,557,845	95,609,910	820,000
合 計	37,557,845	95,609,910	820,000

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決算累計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合計
				1,067,000
				2,004,868
				4,058,779
				182,000
				182,000
				133,987,755
				133,987,755

項目	收入實現數 (1)	減項： 收入待納庫數 (2)	加項	
			以前年度待 納庫繳庫數 (3)	
收入合計	1,599,686	0	0	0
本年度收入	1,599,686	0	0	0
0451140301 一般賠償收入	16,866	0	0	0
0551140312 場地設施使用費	252,940	0	0	0
0751140101 利息收入	22	0	0	0
0751140600 廢舊物資售價	427,998	0	0	0
1151140909 其他雜項收入	901,860	0	0	0
以前年度收入	0	0	0	0
一、以前年度應收(保留)數	0	0	0	0
二、以前年度收入納庫款	0	0	0	0
三、收回以前年度支出賸餘款	0	0	0	0
1. 以前年度已撥繳之暫付、預付款 支用收回	0	0	0	0
2. 審計部修正減列支出實現數	0	0	0	0
3. 審計部修正減列應付數-已撥款	0	0	0	0
4. 審計部修正減列支出保留數-已撥 款	0	0	0	0
5. 保留數、應付款-已撥款部分收回 不再繼續支用	0	0	0	0
6. 收回以前年度撥款之存出保證金	0	0	0	0
7. 收回以前年度撥款之零用金	0	0	0	0
8. 領用以前年度撥款之材料	0	0	0	0
四、收回剔除經費	0	0	0	0

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付公庫數分析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目	支出實現數 (1)	加 項		
		預付款 (2)	材料 (3)	存出保證金 (4)
支出合計	148,741,490	0	0	0
本年度	148,741,490	0	0	0
一、本年度經費	133,987,755	0	0	0
5251141000 農作物改良	37,557,845	0	0	0
5851140100 一般行政	95,609,910	0	0	0
585114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820,000	0	0	0
二、統籌科目	14,753,735	0	0	0
6806205800 早期退休公教人員生活困難照護金	147,000	0	0	0
75062053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12,679,230	0	0	0
8903304500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1,927,505	0	0	0
以前年度	0	0	0	0
一、以前年度應付(保留)數	0	0	0	0
二、退還以前年度收入數	0	0	0	0

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庫撥入數分析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加項		減項： 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實 現數 (7)	公庫撥入數 (8)=(1)+(2)+(3)+ (4)+(5)+(6)-(7)	歲出應付、保留數公 庫未撥入數
退還收入(預收)款 (5)	其他應收款 (6)			
0	0	0	148,741,490	0
0	0	0	148,741,490	0
0	0	0	133,987,755	0
0	0	0	37,557,845	0
0	0	0	95,609,910	0
0	0	0	820,000	0
0	0	0	14,753,735	0
0	0	0	147,000	0
0	0	0	12,679,230	0
0	0	0	1,927,505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收入支出彙計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金額		
	本年度 (1)	上年度 (2)	比較增減數 (3)=(1)-(2)
收入	150,341,176	185,939,383	-35,598,207
公庫撥入數	148,741,490	184,260,801	-35,519,311
罰款及賠償收入	16,866	5,384	11,482
規費收入	252,940	479,110	-226,170
財產收入	428,020	170,023	257,997
其他收入	901,860	1,024,065	-122,205
支出	150,341,176	185,534,583	-35,193,407
繳付公庫數	1,599,686	1,678,582	-78,896
人事支出	92,807,288	127,257,839	-34,450,551
業務支出	38,949,311	42,941,293	-3,991,982
設備及投資支出	16,655,891	13,227,869	3,428,022
獎補助支出	329,000	429,000	-100,000
收支餘額	0	404,800	-404,80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歲入餘绌（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餘 紉 數 (或減免、註銷數)		餘绌數(或減免、註銷數) 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金 額	%	
106	0451140301-3 一般賠償收入	16,866		廠商逾期違約金。
	0551140101-0 審查費	-410,000	-100.00	本年度收支並列未因無廠商委託辦理試驗所以無收入。
	0551140312-5 場地設施使用費	2,940	1.18	展覽館門票收入。
	0751140101-0 利息收入	-978	-97.80	利率調降及部分代收款、保管款集中支付致機關專戶利息減少。
	0751140600-0 廢舊物資售價	247,998	137.78	變賣廢舊物資所得。
	1151140909-2 其他雜項收入	-15,140	-1.65	孳生物收入及員工、學員宿舍收入。
	小計	-158,314	-9.01	
	合計	-158,314	-9.01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賸餘（或減
中華民國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賸餘數 (或減免、註銷數)		經常門	
		金額	%	類型	金額
106	5251141000-3 農作物改良	38,155	0.108		38,155
	5851140100-5 一般行政	1,472,090	1.522		1,213,447
			5		205,000
			8		53,643
	小計	1,510,245	1.12		1,510,245
	合計	1,510,245	1.12		1,510,245

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免、註銷) 分析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經常門	資本門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類型	金額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係業務費結餘。		0	
係職員提早退休人事費結餘。		0	
收支併列預算無收入。		0	
係業務費結餘。		0	
		0	
		0	
		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人事費
中華民國

人事費別	預算數			決算數(2)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1)	
一、民意代表待遇	0	0	0	0
二、政務人員待遇	0	0	0	0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33,993,000	-600,000	33,393,000	33,299,733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0	0	0	0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18,128,000	0	18,128,000	17,967,962
六、獎金	14,544,000	-1,500,000	13,044,000	12,962,796
七、其他給與	1,680,000	-300,000	1,380,000	1,355,076
八、加班值班費	2,052,000	0	2,052,000	2,432,461
九、退休退職給付	160,000	0	160,000	32,352
十、退休離職儲金	5,365,000	0	5,365,000	4,760,690
十一、保險	6,192,000	-300,000	5,892,000	5,389,483
十二、調待準備	0	0	0	0
合 計	82,114,000	-2,700,000	79,414,000	78,200,553

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分析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人

比較增減數		員工人數		說明
金額 (3)=(2)-(1)	%	預計數	實有數	
0		0	0	
0		0	0	
-93,267	-0.28	43	41	於業務費項下支付勞務外包公司進用派遣人員29人決算數9,207,256元，勞務承攬人員警衛勤務3人決算數1,440,420元，勞務承攬人員資訊駐點服務人員1人決算數585,000元，技術承攬人員1人決算數420,900元。
0		0	0	
-160,038	-0.88	46	45	
-81,204	-0.62	0	0	係考績獎金6,393,408元、特殊功勳獎賞10,800元及年終工作獎金6,558,588元。
-24,924	-1.81	0	0	
380,461	18.54	0	0	超時加班費184,242元，未超過90年度「超時加班費」實支數257,888元 *0.8= 206,310元。
-127,648	-79.78	0	0	
-604,310	-11.26	0	0	
-502,517	-8.53	0	0	人員未補實，保險費較預期減少。
0		0	0	
-1,213,447	-1.53	89	86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增購及汰換
中華民國

車輛類別型	預算數			決算數(2)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1)	
小客貨兩用車	820,000	0	820,000	820,000
合 計	820,000	0	820,000	820,000

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車輛明細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輛

比較增減數		車輛數		說明
金額 (3)=(2)-(1)	%	預計購入數	實際購入數	
0	0.00	1	1	汰換2F-4680公務轎車。
0	0.00	1	1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

受補、捐(獎)助單位名稱	補、捐(獎)助計畫名稱	列支科目名稱	補、捐(獎)助金額		
			預算數(1)	決算數	
				已撥數	未撥數
九、獎助			182,000	182,000	0
6.獎勵及慰問			182,000	182,000	0
苗栗郵局	慰問金	一般行政	182,000	182,000	0
	小計		182,000	182,000	0
	合計		182,000	182,000	0

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關或團體私人經費報告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計畫執行情形		是否納入受補助單位預算	計畫未完成原因	計畫完成結餘款		備註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3)=(1)-(2)	已	未			金額	收回繳庫日期		
		完成	完成						
合計(2)	182,000 182,000 182,000 182,000 182,000	0 0 0 0 0	V V			0 0 0 0 0		依據行政院修正退休人員照護事項辦理。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委託辦理計畫(中華民國)

年度別	接受委託單位或個人名稱	委託辦理事項	合約金額	訂約日期	完成時間		本期	
					預定	實際	科目	金
								實現數
106	中國醫藥大學	愛玉子萃取物成分分析及抗老化效益驗證	695,000	1060117	1061130	1061128	農作物改良	695,000
106	衛生福利部國家中醫藥研究所	餘甘子萃取物分離製備及成分分析	820,000	1060125	1061130	1061130	農作物改良	820,000
106	大葉大學	餘甘子萃取物調節血糖動物試驗及機制探討	820,000	1060125	1061130	1061130	農作物改良	820,000
小計			2,335,000				科目小計	2,335,000
小合計			2,335,000					2,335,000
			2,335,000					2,335,000

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事項)經費報告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執 行 數			按政 府採 購法 辦理	委託辦理事項類別 (請勾選)			報告		評審		委託事項 (報告)處理		備 註
				委託研究計劃		其他 委託 事項	有	無	有	無	存 參	納入 計畫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行政 及政 策類	科學 及技 術類								
0	0	695,000	v		v		v	v	v	v		v	
0	0	820,000	v		v		v	v	v	v		v	
0	0	820,000	v		v		v	v	v	v		v	
0	0	2,335,000											
0	0	2,335,000											
0	0	2,335,000											

年度別	工作計畫	經費來源			出國類別	出國計畫名稱及內容簡述
		用途別科目 (二級)	預算(保留) 金額	決算金額 (含保留數)		
106	5251141000-3 農作物改良 小計 106年度合計	020100 教育訓練費	132,000 132,000 132,000	87,353 87,353 87,353	(7)	草莓主要病害檢測及防治技術應用。本次赴日研習，主要參訪日本農研機構(NARO)、東京法政大學植物醫學系、栃木縣農業試驗場、千葉縣農林研究中心、九州及沖繩農業研究中心等。

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情形報告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起迄日期	地點		出國人員		報告提出日期			報告建議採納情形				備註
	國家	城市	服務單位(部門)及職稱	姓名	年	月	日	建議項數	已採行項數	未採行項數	研議中項數	
1060730 1060808	日本	東京及千葉等縣	副研究員	鐘佩哲	106	11	02	3 3 3	0 0 0	0 0 0	3 3 3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赴大陸地區計畫
中華民國

年 度 別	工作計畫	經費來源			赴 大 陸 地 區 類 別 (7)	工作內容簡述
		用途別科目 (二級)	預算(保留) 金額	決算金額 (含保留數)		
106	5251141000-3 農作物改良	029200 大陸地區旅費	0	19,619	(7)	荔枝椿象防治及天敵昆蟲平腹小蜂交流觀摩，參訪廣東省農業科學院植物保護研究所及其荔枝研究園區，本次參訪重點為荔枝椿象的防治、平腹小蜂飼養及釋放技術交流，有助於日後荔枝椿象的防治，期能以釋放天敵昆蟲的方式降低荔枝椿象的危害並減少農藥的使用，以對環境友善耕種。
	小 計 106年度合計		0	19,619 19,619		

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執行情形報告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起迄日期	地點		赴大陸地區人員		報告提出日期			報告建議採納情形				備註
	省(自治區、直轄市或特別行政區)	城市	服務單位(部門)及職稱	姓名	年	月	日	建議項數	已採行項數	未採行項數	研議中項數	
1060612 1060612	廣東省	廣州	助理研究員	吳怡慧	106	08	18	3	3	0	0	報經主管機關農委會 同意備查。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調整年度預算支應災害防救經費報告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動支原因	勻支經費來源			截至本年度止支用情形				使用說明	備註
	年度	預算科目	金額 (5)=(1)+(2)+ (3)+(4)	實支數(1)	應付 數 (2)	保留數 (3)	賸餘數(含 減免或註 銷數) (4)		
支應農委會辦理農業天然災害現金救助。	105	一般行政	2,770,000	-	-	-	-	-	調整支應農業天然災害救助基金不足數。
	105	第一預備金	100,000	-	-	-	-	-	
		合計	2,870,000	-	-	-	-	-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國有財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類項目	單位	數量	價值	備註
土地	筆	109.00	260,529,221	
	公頃	18.23002		
土地改良物	個	18.00	4,121,818	
房屋建築及設備	辦公房屋	棟	41.00	增加1棟堆肥舍及3棟膠膜溫室。
		平方公尺	236,813.81	
	宿 舍	棟	61	
		平方公尺	6,932.58	
	其 他	個	4	
機 械 及 設 備	件	1,063	27,402,746	增加恆溫恆濕生長箱及碳元素分析儀等設備。
交通及運輸設備	船	艘	0	汰換1輛公務車。
	飛 機	架	0	
	汽(機)車	輛	15	
	其 他	件	40	
雜項設備	圖 書	冊(套)	2.00	更換農業博覽館各樓層空調等。
	其 他	件	627.00	
有 價 證 券	股	0.00	0	
權 利		11.00	68,518	
總	值		393,707,388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職能別分類	經濟性分類	經 常				
		受僱人員報酬	商品及勞務購買支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出	對企業 經常移轉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總計		92,905	38,852	0	0	0 329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2防衛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0	0	0	0	0
04教育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12,679	0	0	0	0 147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業		78,298	38,852	0	0	0 182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1,928	0	0	0	0

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濟性綜合分類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資本支出			
經常移轉		經常支出合計	投資及增資			資本移轉
對政府	對國外		對營業基金	對非營業特種基金	對民間企業	對企業
0	0	132,086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2,826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17,33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928	0	0	0	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職能別分類	經濟性分類	資 本 支 出						
		資 本 移 轉			土地 購入	無形資 產購入	固定資本形成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住宅	非住宅房屋
總 計		0	0	0	0	0	0	0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	0
02防衛		0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0	0	0	0	0	0	0
04教育		0	0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0	0	0	0	0	0	0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業		0	0	0	0	0	0	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0	0	0	0	0	0	0

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濟性綜合分類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 本 支 出					資本支出合 計	總計		
固 定 資 本 形 成								
營建工程	運輸工具	資訊軟體	機器及其他設 備	土地改良				
3,328	1,067	1,444	10,816	0	16,655	148,74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2,826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3,328	1,067	1,444	10,816	0	16,655	133,987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928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一)	<p>壹、總預算部分</p> <p>一、通案決議部分</p> <p>(一)106年度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所屬通案刪減用途別項目決議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減列委辦費(不含法律義務支出)6%。 2.減列軍事裝備設施、房屋建築、車輛及辦公器具、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4.5%。 3.減列大陸地區旅費15%。 4.減列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不含法律義務支出及接機接船經費)5%。 5.減列設備及投資(不含資產作價投資)5.3%。 6.減列對國內團體之捐助與政府機關間補助(不含法律義務支出)5%。 7.減列對地方政府之補助(不含法律義務支出及一般性補助款)4%。 8.前述1至4項允許在業務科目範圍內調整。 9.前述6至7項允許在獎補助費科目範圍內調整。 10.前述1至7項若有特殊困難無法依上開原則調整者，可提出其他可刪減項目，經主計總處審核同意後予以代替補足。 11.如總刪減數未達240億元，另予補足。 	已遵照辦理，刪減相關預算並整編成 106 年度法定預算。
(二)	「106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凍結案處理原則如下，院會新增通過決議之凍結案部分，其凍結比率以20%為上限，各委員會於開議日後三個月內排案審查，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遵照辦理。
(三)	針對「中華民國106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各凍結案，若有未敘明動支條件者，各黨團同意各該凍結案動支條件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遵照辦理。
(四)	鑑於國內區域間產業活動分布不均，造成人口與產業高度往城市集中，連帶資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主計總處及財政部。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源配置亦有很大落差，使得國家資源與稅收過度集中在大都會，造成嚴重城鄉差距。基此，未來地方財政之改革，應加強國土計畫與行政區劃法、財政收支劃分法等之結合；更應擴充政府整體財政資源，建立調劑財政盈虛、平衡地區發展之財源分配方式，並強化地方經濟發展及落實財政紀律。				
(五)	要求行政院應確實執行稅制改革方案，研謀以擴大稅基方式改善稅課收入無法充分支應各項施政所需之現狀，全面檢討取消不合理及不合時代潮流之租稅減免措施；具體落實零基預算之精神於預算編列過程，以妥善配置政府資源，並深入檢討各政事別支出比重之合理性，以及施政計畫之優先性；澈底檢討現行各項社會福利措施及補助制度；設法增裕經常收支賸餘，以利整體財政之穩健。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主計總處、財政部及衛生福利部。			
(六)	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之依法律義務必須編列之支出，對歲出結構有重大影響，爰要求應明確界定歸屬該項支出之定義範疇，並於各年度編定之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中詳實列表揭露其項目、金額與依據。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主計總處。			
(七)	鑑於106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依法律義務必須編列之支出比重達68.68%，歲出預算結構仍持續僵化，可自由規劃運用預算額度僅6,258億元（占31.32%），恐排擠公共建設及其他重要施政計畫之資源配置，連帶影響經濟成長。行政院應儘速研謀改善之道，充裕財政收入，期能增加可自由規劃運用預算之額度。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主計總處。			
(八)	為健全稅制，要求行政院責成所屬主管機關應依當前及未來施政需要，通盤檢討兩稅合一制度、遺產及贈與稅制度及房地合一制度等實施成效及缺失，擬訂妥適之稅額扣抵比率、配套方案或推出新稅制，並適時調整遺產及贈與稅稅率	本項主辦單位為財政部。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等規定，以提升世代正義及稽徵效率；同時需隨時檢視各項租稅法規是否符合憲法第19條租稅法律主義之意旨，如遇有侵犯人民權益者，應即時加以修正，以減少民怨，促進人民權益之保障。			
(九)	鑑於我國各項社會保險及退撫制度存有財務失衡、代際移轉等嚴重問題，年金改革實有其必要性，建請應本於公平正義、務實漸進及考量國家財政負擔之能力下推動辦理。	現階段依老年農民福利津貼暫行條例規定，對年滿65 歲，符合老年農民福利津貼請領資格之老年農民，由政府編列預算發給福利津貼，非屬年金改革範疇。為能照顧農民老年生活及兼顧政府財政，農委會將持續追蹤審視老年農民福利津貼制度。		
(十)	鑑於我國老化速度高於多數國家，惟退休年齡卻較多數先進國家為早，建請應持續檢討採行延後退休年齡等相關配套措施，以提高年金制度之財務穩定性。	本項主辦單位為國家發展委員會、國防部、銓敘部及教育部。		
(十一)	106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共編列合庫金、兆豐金、中鋼、中華電等公司之釋股收入288億元，其執行之可能性不高，應依立法院近年度之決議，釋股收入不予保留，以免累增無資金流入之歲入保留數，影響財政健全。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主計總處及財政部。		
(十二)	依預算中心研究成果，104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整體評估指出，中油、台電、臺灣菸酒及中鋼等4家公司，釋股收入預算保留數共2,720億餘元，占釋股收入預算保留總金額高達98.55%，但因無釋股必要及釋股時程難以掌握，且以保留期間來評估，最短的5年，最長更達17年，均已超過決算法所定之4年原則，爰建議行政院在不違背決算法精神下，於累計歲計賸餘可容納範圍內，檢討註銷釋股收入預算保留數。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主計總處、財政部及經濟部。		
(十三)	為發展我國大眾運輸政策，106年度政府對於軌道運輸建設之投資經費仍占我國公共建設預算之首，經費並較往年擴增，但近年我國公共運輸市占率未見提升，多項工程進度落後，應積極全面檢討現行我國對於軌道運輸計畫之規劃及	本項主辦單位為國家發展委員會及交通部。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審議作業，並強化工程執行及履約管理之監控機制。	
(十四)	106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各機關資訊服務費共編列53億2,655萬5千元，較105年度立法院通過之法定預算52億7,741萬1千元增加近5,000萬元。有鑑於國家資源有限，各機關應確實考量資訊軟、硬體服務有無購買或租賃之必要，並妥適利用現有之資源，爰刪減資訊服務費，在總刪240億元額度內調整。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主計總處。
(十五)	鑑於部分機關租賃近似全時公務車輛，租賃成本過高，且各機關駕駛員額多有不均，部分機關駕駛員額超過車輛數，部分機關且另以勞務承攬方式進用駕駛，爰要求行政院六個月內研擬主動協調移撥因應措施及改善臨時租賃司機勞動條件。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及勞動部。
(十六)	依照「各機關機要人員進用辦法」僅規定各機關進用之機要人員員額，最多不得超過五人，卻無職等進用比例規範。依照行政院截至今年11月底共進用105位機要人員，占用簡任職等缺高達61位，如此高比例佔用簡任職等，已嚴重影響阻礙正式公務人員之升遷機會。故建請考試院三個月內會同行政院檢討「各機關機要人員進用辦法」改善之辦法，並研議在各機關員額編制表內明訂規範職等比例可行性，向立法院提出專案報告。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及考試院。
(十七)	中央政府轉投資公私合營事業，多家公司公股以些微比率避開50%之國營事業監督門檻，致政府龐鉅投資卻乏積極規範與透明化監督，不利國家資源效益管理，要求應於6個月內提出檢討公股股權管理機制。	<p>(一) 農委會業於「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主管民營事業公股股權管理要點」中，明定公股代表之職責、義務及考核等事項，以督導公股代表依法執行職務，善盡職責。</p> <p>(二) 農委會主管之全國農業金庫，有關公股代表之職責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該金庫每月營運及財務概況提報董事會，董事會議紀錄應於會後函報，且每年應於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股東會後函報議事錄。</p> <p>2. 該金庫辦理章程之訂定及修正、財務上之重大變更等重大議案，公股代表應於召開董事監事會議前，先將其意見轉陳農委會核示。</p> <p>3. 該金庫董事長為農委會派任之公股代表，依規定每年定期辦理公股代表考核事宜，並將每股盈餘、股東權益報酬率等目標之達成度及配合政府政策達成目標納入考核指標。</p> <p>4. 督促該金庫每年訂定具體營業盈餘成長目標，以提高公股事業盈餘收入，105 年度稅前盈餘 18 億元，營業盈餘目標達成。</p> <p>5. 另，為督導該金庫穩健經營及揭露相關資訊，農委會要求依相關規定，將其財業務、公股代表、董事及監察人相關資訊揭露於網站。該金庫經營趨於穩健，98 年至 106 年 11 月盈餘計 89 億元。</p> <p>(三) 農委會主管之台肥公司，有關公股代表之職責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該公司每月營運及財務概況皆提報董事會，並於會後函報董事會議紀錄，且每年於股東會後函報議事錄。 2. 該公司辦理章程之修正、財務上之重大變更及投資計畫等重大議案，公股代表應於召開董事會議前，先將其意見轉陳農委會核示，並於會後函報會議紀錄。 3. 該公司董事長為農委會派任之公股代表，依規定每年定期辦理公股代表考核事宜，將每股盈餘、股東權益報酬率等目標之達成率、成長率及配合政府政策推動事業機構達成政策目標納入考核指標。 <p>(四) 農委會主管之臺北農產運銷公司，有關公股代表之職責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該公司營運及財務概況提報董事會，應於會後函報董事會議紀錄，且每年應於股東會後函報議事錄。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p>2. 該公司辦理章程之訂定及修正、財務上之重大變更等重大議案，公股代表應於該公司召開董監事會議前，先將其意見轉陳農委會核示。</p> <p>3. 該公司董事為農委會派任之公股代表，依規定每年定期辦理公股代表考核事宜，對於提出具體建言或改善建議（包括中長期經營方針、營運目標、年度計畫、年度預算或經營困難）納入考核指標。</p>
(十八)	<p>政府捐助設立之財團法人係為配合政府政策或補政府行政之不足，因此其董監事名單中有不少是所負責督導之主管機關的現行公務人員來兼任，公務機關人員依公務所需外出開會，原可以依法請領差旅費，但這些財團法人預算書中編列董監事之車馬費、兼職費或者出席費不同名目之預算，俾免浪費公帑浪費並撙節開支，故要求106年起現行公務人員因職務所需兼任財團法人董監事，不得再請領車馬費或出席費等相關經費。</p>	<p>農委會業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106 年 3 月 15 日總處給字第 1060040412 號函，以農委會同年月 21 日農人字第 1060209873 號函轉知農委會各單位及所屬各機關略以，各機關人員兼任財團法人董監事之兼職酬勞支領，不得再請領車馬費或出席費等相關經費。</p>
(十九)	<p>政府捐助財團法人，係為特定政策目的，具公益本質。惟部分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直接或間接轉投資公司組織，係為移轉受法令限制之業務、照顧員工需求及拓展捐助章程所訂以外之業務，轉投資行為難謂係達成公益目的所必要。各主管機關應全面清查財團法人將受法令限制業務移轉被投資公司而原設立目的已不復存在者，訂定具體解散財團法人時程，並釋出不符公益本質之轉投資事業股權，以增裕國庫收入，減少必要之監理成本，並避免財團法人間接承攬營利業務，而致與民爭利之不良社會觀感。</p>	<p>(一) 農委會主管財團法人農業科技研究院以技術作價方式轉投資普力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肌活麗學創研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率分別僅 2.14% 及 8.01%，且無涉轉投資公司之經營，爰無為移轉受法令限制之業務、照顧員工需求及拓展捐助章程所訂以外業務之情事，亦無涉間接承攬營利業務，而致與民爭利之不良社會觀感。</p> <p>(二) 農委會主管財團法人台灣優良農產品發展協會為配合政府之政策，強化農業競爭力、提升農民收益及拓展農產品外銷，自累計餘額轉投資台灣國際農業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2,000 萬元，持股比率僅 8.33%，且無涉轉投資公司之經營，爰無為移轉受法令限制之業務、照顧員工需求及拓展捐助章程所訂以外業務之情事，亦無涉間接承攬營利業務，而致與民爭利之不良社會觀感。</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二十)	公務員服務法對公務員離職後任職之限制不含財團法人在內，惟主管機關身為財團法人之捐助者並具行政監督權，業務關係密切，任由上級機關及本機關之公務員退休後直接轉任，造成監督者與被監督者角色逆轉之現象；而部分機構之業務性質雷同，卻因法人屬性不同，致離職公務員轉任所受旋轉門條文規範因而有差別待遇，顯示現行法律有欠完備，建請研擬修法補強。			本項主辦單位為銓敘部。	
(二十一)	董事長及總經理對於公司健全治理與經營績效具有重要影響性，其薪資報酬核給理應考量事業實際營運表現。然目前部分公私合營事業之董事長及總經理薪酬發放，未充分反映其實際經營規模與績效，要求應建立適度關聯性之薪酬機制，俾提高公司高階管理人員對於事業經營之積極投入與專業素質提升。			(一) 農委會派任或推薦至全國農業金庫及台肥公司之公股董事長及總經理薪酬，係參考財政部所訂「財政部派任或推薦至公股民營事業及其轉投資事業之董事長、總經理薪資標準規範」，訂有「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派任或推薦至全國農業金庫之董事長及總經理薪資標準規範」及「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派任或推薦至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長及總經理薪資標準規範」，並分別於 99 年 8 月 3 日及 99 年 8 月 6 日函請全國農業金庫及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配合辦理，前開規範已對董事長及總經理之薪資標準明訂評核及計算方式，包含企業規模、經營目標達成程度及經營績效程度等評核因素，及將稅後淨利達成情形納入衡量指標，並按評核結果計算月薪總額。 (二) 農委會投資臺北農產運銷公司董事長薪資報酬，係依據公司法第 196 條及公司章程第 22 條規定，應經董事會過半數同意。另總經理屬市場人員，其薪給、特支費等用人費，依據農產品批發市場管理辦法規定，由市場提報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訂之；臺北市政府籌設農產品批發市場經營績效評核委員會，農委會並指派評核委員共同評核該公司經營績效，經充分考量事業實際營運表現，核給董事長及總經理薪資報酬。	
(二十二)	鑑於部分機關首長或高階主管於退休(職、伍)後3年內旋即再(轉)任政府			(一) 查農委會無退休首長或高階主管轉任全國農業金庫、台肥公司及臺北農產運銷公司經理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轉投資事業之經理人，支領優渥薪酬，致酬庸爭議不斷；除有違反公務人員服務法第14條之1規定疑慮，並衍生由監督者轉為被監督者之角色矛盾問題。要求應回歸公司治理精神，建立透明公平之遴聘機制，並研議任期制度，增訂連任次數限制，俾免久任弱化其獨立性，並明確權責範圍。</p>	<p>人。</p> <p>(二) 農委會主管之全國農業金庫經理人遴聘機制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全國農業金庫為金融機構，其經理人資格條件應依「銀行負責人應具備資格條件兼職限制及應遵行事項準則」規定辦理。 2. 依前開準則規定，該金庫總經理人選應具備銀行工作經驗 5 至 9 年，並曾任銀行總行經理或副總經理 3 年以上等資格條件。 3. 依其公司章程規定，總經理任免由董事長提名，經董事會以董事過半數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並依前開準則規定，報請中央主管機關審查合格後，始得充任。 4. 「銀行負責人應具備資格條件兼職限制及應遵行事項準則」規定，董事會須就總經理資格條件之維持與適任性予以監督，總經理係對公司經營績效及董事會負責，如不適任應由董事會解任，以符合公司治理原則。 <p>(三) 農委會主管之台肥公司經理人遴聘機制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該公司章程規定，設總經理一人，遵照董事會決定方針，秉承董事長之命，處理公司一切業務並指揮監督所屬員工。設副總經理二至四人，襄助總經理處理業務。 2. 前項經理人之任免及其報酬依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經理人委任、解任及報酬，由董事會以董事過半數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 <p>(四) 農委會主管之臺北農產運銷股份有限公司經理人遴聘機制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依公司法及該公司章程規定，總經理任免由董事長提名，經董事會以董事過半數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聘任之，公司設副總經理 1 至 3 人，由總經理商承董事長遴選，經董事會同意聘任之。 2. 農委會公股代表對於該公司處理重大之人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事議案(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時，應於召開董事會議前，先將其意見轉陳農委會核示，並於會後函報會議紀錄。
(二十三)	政府捐助成立財團法人雖有其特殊任務或目的，但隨著環境快速變遷，部分任務已達成、設立目的已不復存在或已無營運實益等，卻未建立退場機制，或對於性質相同、業務相近者，亦未予以整併，致使政府捐助財團法人繼續存在之正當性與效益性，備受外界質疑。爰此，要求各該主管機關於三個月內針對所捐助財團法人之設置目的、工作計畫、經費運用、財務狀況、營運績效等，以及任務已達成、設立目的已不復存在或已無營運實益等之財團法人，應向立法院提出相關評估報告及退場計畫之專案報告。	本項決議已於 106 年 7 月 6 日以農輔字第 1060023127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報告在案。
(二十四)	鑑於軍公教 18% 優惠存款利率制度之實行有其歷史背景，雖 84 年以後軍公教人員陸續實施退撫新制後，新進人員不適用此優惠，且其間歷經多次優惠存款措施之調整方案，並各設有軍、公及教職人員之所得替代率之上限，然因改革未依環境變遷作全面性調整，且法制作業未臻健全，致引發外界要求檢討調整之聲浪，要求行政院應併同年金改革制度全面檢討，以尋求合理解決。	本項主辦單位為國家發展委員會、銓敘部、教育部及國防部。
(二十五)	年金制度改革為新政府施政之重要焦點，由於年金制度改革攸關民眾老年經濟安全保障，更關乎各職域人員之公平正義，為建立可長久運作之年金制度，要求將政務官及司法官等各類人員年金制度之合理性納入檢討。	本項主辦單位為國家發展委員會、銓敘部、司法院及法務部。
(二十六)	鑑於人口老化衍生之年金制度財務衝擊，我國因確定給付制之年金制度所導致之未來政府應付給付責任問題，建請參採其他國家之實施經驗，衡酌漸進式	本項主辦單位為國家發展委員會、銓敘部、教育部、國防部及勞動部。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或分階段改採確定提撥制或採行其他改善措施之可行性，以建立永續經營之年金制度。			
(二十七)	國家發展委員會將啟動「第五階段電子化政府」計畫，該會所擘畫願景包括：以資料驅動、公私協力、以民為本為政府服務的核心理念，並以巨量資料、開放資料、個人資料為工具，透過「基礎環境數位化、協作治理多元化、產業營運智能化、數位服務個人化」等四項推動策略，達成「便捷生活」、「數位經濟」及「透明治理」三大目標以及「打造領先全球的數位政府」之願景。然政府推展行動化服務期程已屆下一階段，回顧過往推動成效仍有許多缺失。查行政院 104 年 7 月 23 日院授發資字第 1041500918 號函修正發布之「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行動化服務發展作業原則」，其中第 10 之 1 條明定：「各機關應依據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及無障礙資訊技術相關規範，辦理行動化服務無障礙設計作業，保障身心障礙者獲取資訊之權利。」然監察院審計部報告指出，公部門開發之行動化應用軟體（Mobile App）存有多項問題，包含系統或資訊一年以上未更新，管理與便利性顯有疑義。爰要求行政院及所屬各級機關，確實依據「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行動化服務發展作業原則」，全面檢視已上架及開發中之行動化應用軟體，並邀請視覺障礙者實際測試，以達到促進電子化政府發展及管理之效，並保障身心障礙者資訊取得之權益。	本項主辦單位為國家發展委員會及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二十八)	全球資訊系統日益蓬勃，行政院及所屬公務機構亦陸續開發並使用各種資訊應用架構與建構網路系統，作為服務民眾使用或為自用兼之，該類系統均設有規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模不一之機房作為儲存、計算、通訊、作業等工作。經查，我國公務機構機房建制行之有年，系統處理公務及公眾服務任務日益加重，機房若未進行安全管理及管制，可能造成之資訊外洩風險不亞於一般商業網路資安風險，政府各部門基於資安管理考量，關於機房安全管理應進行國際安全認證，以做為更先進、更嚴謹的資訊安全管理方案依據，並重新檢視我國資安環境之弱點，以防止不必要的資安危機發生。爰此建請行政部門應於106年1月1日起，實施機房安全管理認證驗測查核，相關認證應以國際共通認證標準為基準，藉以提升安全認證之水平，並由行政院資安處督導成效，定期向立法院提交成果報告。				
(二十九)	鑑於近年來數位資料每年以倍數的速度持續成長，敏感資料也隨著資料的成長而增加，數位資料的保護更是日益重要。自個人資料保護法實施後，針對資訊系統資料庫而建立的個資存取軌跡紀錄—「資料庫稽核系統」，成為協助查核及防護個資外洩問題的重要方法之一。但現行之資訊系統仍以網際網路架構之資訊系統為主，相關業務部門針對資料庫個資存取軌跡紀錄卻未記錄到真正的前端使用者，導致若有資料外洩情事發生時，無法釐清責任歸屬，防範機制形同虛設。為確保個資外洩時能更有效率的調閱個資存取軌跡紀錄，追蹤終端使用者的真實身份，達到人、事、時、地、物五個面向的確實記錄，在問題發生後能快速釐清權責，行政機關在建立個資存取軌跡紀錄機制時，應要求能紀錄真正存取個資軌跡的前端使用者，對機敏性資料存取做自動監控及分析，並可透過單一中央控管介面來監控所有非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法或可疑的行為，提供事件追蹤、稽核報表、違規告警等機制外，亦需達到完整的終端使用者身分確認，讓所有終端使用者的資料使用行為可供稽查，以確認所有異常行為的主其事者，進而以主動稽核管理來制定動態稽核政策，達成資料庫存取之事前、事中、事後之全面保全，為個人資料資料庫存取加上一層安全的防護網，確保個人資料隱私。爰此建請行政部門應於6個月內建置資料庫稽核系統，為保護機敏資料不外洩，相關產品禁止採用大陸產製品，以國內資通訊產業者為優先考量，並定期向立法院提交成果報告。				
(三十)	美國聯邦政府網路一年至少遭駭客入侵二十五萬次，我國政府網路同樣面對相同的險峻挑戰；根據資策會所提出之意見，我國公務系統近年亦接二連三發生「駭客入侵」事件，金融機構遭受駭客入侵，損失慘重、政府單位網站受駭嚴重，情資遭竊及重要資訊被篡改、大型企業資料庫被駭客破壞……等駭客入侵的情況可以說是愈來愈嚴重，而且防不勝防！駭客入侵事件層出不窮，加上資訊系統使用日益普及，行政院及所屬公務機構亦陸續開發並使用各種資訊應用架構與建構網路系統，作為自用或給民眾使用，資安防護問題不容小覷。行政院及各機關在建置使用此類資訊系統，多採用來滿足要求所需的平台及相關任務需求，這些要求應反映公務或服務民眾使命的目的，以及其所操作之IT基礎架構的佈建，整合行動設備和配置政策等等資訊安全考量，以及可接受的風險水準或稱為曝險程度必須加以要求。行政系統之資訊應用架構與建構網路系統使用，若未做好即時的安全管理及控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管，其所造成的資訊外洩風險不亞於一般商業網路資安風險，基於資安防護安全考量，爰建請即刻起，行政部門需積極督導所屬金融單位與各級機關不定時實施駭客攻防演練，並全面實施駭客攻防演練驗測查核，以提升各機關資安事故通報應變能力；並推動辦理資安健診及稽核，加強掌握各機關資安現況及資安事件處理情形；並由行政院資安處定期向立法院提交成果報告。				
(三十一)	從第一銀行ATM被植入惡意程式盜領數千萬，經查發現與資訊系統之特殊權限使用帳號管控問題有直接的關係，該案成員掌握第一銀行倫敦分行，有一可同時連接內、外網的電話錄音主機漏洞，透過瑞士等第三國攻擊該分行主機，以此做為跳板植入惡意程式，駭入一銀內網更新程式派送伺服器。從企業組織到政府機構，目前運作中之IT環境存在著「特殊權限的帳號使用者（簡稱：特權用戶）」，從第一銀行事件的經驗觀察，駭客會鎖定系統最高管理權限之帳號/密碼作為主要攻擊目標，因這類攻擊方式受竊之資訊已非一般網路釣魚所竊取之個人資料，而是高度敏感性資料（如智慧財產權及商業機密，抑或是國安機密），當然也包括這些特權用戶的指揮控制能力，駭客可利用這些特權用戶的身份無所忌憚地取得更多機敏資料，因此導入適當的存取控制及稽核機制勢在必行。為了防患於未然，各行政機關在推動導入資訊安全管理制度的同時，應就「存取控制政策」方面導入相對應之系統，如特權帳號管理與稽核方案，除了可以提升安全與管理效率以外，也可以減少特權使用者的安全風險，最重要的是可以符合法規遵循與稽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核要求，政府各部會及其所屬機關應扮演領頭羊的角色，針對IT管理建立安全標準，以建構維護國家資訊整體安全的目標，爰建請各行政機關應於半年內全面建置特殊權限的帳號管理系統，另為促進我國資通訊產業發展，相關驗測查核工具以國內研發為優先採用，並禁止使用大陸製產品，以防止類似第一銀行事件重演，並定期向立法院提交成果報告。				
(三十二)	行動裝置使用日益普及，我國各行政機關及其附屬機關（構）亦陸續開發行動應用程式（以下簡稱APP），作為服務民眾使用或為公務自用兼之。其中又以政府一級部門及金管會管轄之國營金融機構等單位開發使用APP較為積極，但資安風險意識卻相對薄弱。根據《天下雜誌》獨家取得鑒真數位APP資安檢定調查，過半在Google Play上架的國銀APP，有明顯的資安漏洞，在公用無線上網WiFi環境下，駭客就有機會能竊取用戶的帳號密碼，意味著用戶直接面對駭客竊取個資與財務的威脅。政府機關開發使用之APP，若未加進行安全審驗，造成的資訊外洩風險不亞於一般網路資安風險，應加強防堵相關漏洞。另據《二〇一六資誠全球經濟犯罪調查報告》已指出，逾五成受訪者認為，過去兩年，網路安全威脅的風險愈來愈多，且金融業威脅最大。為鼓勵我國資通訊產業發展，防堵APP所造成之資安漏洞與危害，建請各行政部門及其所屬單位、國營金融機構等單位，所開發之APP應儘速進行符合國際規範要求及之合格驗證程序，並進行現有APP驗測，並改善其資安漏洞等問題，而APP驗測查核應以國內研發之產品為優先採用，不可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使用大陸產製之檢測工具，並定期向立法院提交成果報告。	
(三十三)	有關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計畫，其實際執行未針對生態研究、環境規劃與保育等面向進行審慎之評估，相關單位亦未能建立有效且實質的資訊公開與民眾參與途徑，在經費運用上流於補助形式。因此，對於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計畫，其往後執行，應建立一套機制，應納入針對自然資源議題與資訊公開及民眾參與等評估，為公共建設必要性、公益性、品質與國家經費把關。	本項主辦單位為交通部及內政部。
(三十四)	有鑑於大型車輛視野死角及內輪差造成車禍意外奪命屢見不鮮，交通部已要求106年1月1日新型出廠車量的各型式N2及N3類大貨車應加裝「行車視野輔助系統」，政府應帶頭安裝，並率先示範。爰此，政府與國營事業所轄大客車、大貨車，或政府、國營事業透過政府採購公開招標，委託民間辦理相關業務，簽約外包廠商大客車與大貨車皆應一律安裝「行車視野輔助系統」，未安裝「行車視野輔助系統」之車輛，不得承攬政府或國營事業委託工程、標案或計畫等公共工程採購事項。以有效降低大型車輛事故，保障人民生命財產安全，並持續加強宣導行車安全。	本項主辦單位為交通部。
(三十五)	有鑑於各縣市公告地價紛紛調整，且調漲之比例是歷年之高，隨即造成科學園區、工業區及加工出口區土地廠房租金調高，影響到園區廠商的成本大幅調高，故建請科學園區、工業區及加工出口區土地廠房租金於106年度不得依公告地價而調漲租金，並要求行政院於三個月內會同相關部會檢討可行之計收方案。	本項主辦單位為科技部。
(三十六)	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52條之2規	本項主辦單位為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p>定：「各級政府及其附屬機關（構）、學校所建置之網站，應通過第一優先等級以上之無障礙檢測，並取得認證標章。」有關我國網站無障礙規範之制定，行政院研究考核委員會援引全球資訊網協會（W3C，World Wide Web Consortium）的網站無障礙組織（WAI，Web Accessibility Initiative）的網頁內容無障礙指引（WCAG，Web Content Accessibility Guide-lines），前已於88年訂定「網站無障礙規範1.0版」。然多年來各機關推動成效有限，視覺障礙者無法順利使用政府機關網站之情形所在多有，而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大幅翻修，我國並已簽署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將公約內容國內法化之環境變遷下，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已於105年公告「網站無障礙規範2.0版」。爰要求各級政府及其附屬機關（構）、學校，於其建置之網站新設及改版時，應依據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頒訂「無障礙網頁開發規範2.0版」檢測等級AA以上進行設計，並於上線前取得AA等級以上標章，以保障身心障礙者資訊取得之權利，並完善我國無障礙網路環境之建置。</p>				
(三十七)	<p>蔡英文總統於105年12月29日出席〈總統府人權諮詢委員會第二十五次委員會會議〉時表示，針對新竹光復中學模仿納粹所引起之風波，是因為我們的人權教育流於表面，不但輕忽了生活中的歧視和偏見，也沒有教導學生在自己國家迫害人權的歷史裡面，學到真正的教訓。因此，人權議題應該要融入不同科目的教學裡面，讓學生能從中了解別人的傷痛，並在他人權益受到侵害時，能為正義挺身而出，這樣才是成功。近年來，台灣陸續通過《公民與政治權利國際公</p>	本項主辦單位為教育部、科技部、內政部、國防部及法務部。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p>約》及《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國際公約施行法》、《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施行法》、《兒童權利公約施行法》、《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施行法》，將多項聯合國公約內國法化。同時，也陸續舉辦各公約之國際審查。台灣與國際人權之接軌日益密切。故人權教育之落實更形重要。為響應總統之呼籲，使人權概念確實扎根，應以下列方式促進人權教育之進展，並培養尊重差異，包容多元之概念：</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教育部應自學前到終身各階段教育中，以人權公約為本，針對各學習階段之學習需求，持續進行人權教育，並融入學校教育之不同科目教學之中。 2. 因時代之差異，不同世代間人權觀念之普及程度或有落差，教育部應於社會教育與終身教育中納入人權教育。 3. 科技部與教育部應鼓勵學術單位，從學術著作、流行文化以至童書、繪本等，蒐集整理對各年齡層之國內外人權教材。以利發展本土化之人權教育內容。 4. 軍人與警察人員養成教育中，應持續強化人權相關課程，並將人權精神落實於養成過程中。 5. 各機關對公務人員之人權課程，應朝向多元形式發展，利用既有之媒體素材，使人權精神更能於培訓中內化。 6. 科技部應持續推動人權相關之研究計畫，探討國內外重大人權議題，並鼓勵以科普形式將相關議題轉介於一般大眾。 				
(三十八)	建請行政部門應行追查兆豐銀行違反洗錢防制規範遭美國裁罰乙案之真相，向社會大眾公布其調查結果。並向調查後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及財政部。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應負責任之當事人進行全額追償遭裁罰之57億元新台幣罰鍰。				
(三十九)	中央及地方政府退休職人員三節慰問金年約需經費近12億元，惟該「三節慰問金」僅依行政院於民國58年發布的一紙「退休人員照護事項」，並在60年6月2日依次修正後，沿用至今；然退休公教人員給與隨時空環境已有所改善，早年因公教人員退休所得較低所採取的權宜措施，實應隨之調整。爰此，106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各單位所編「三節慰問金」預算，除符合行政院105年9月8日院授人給揆字第1050053161號函修正「退休人員照護事項」發給三節慰問金資格，包括：退休公教人員支（兼）領月退休金在新臺幣2萬5千元以下者（兼領月退休金者係以原全額退休金為計算基準）、「因公成殘」之退休公教人員或退休時未具工作能力者等，以及退職工友（含技工、駕駛），於每人每年6千元之數額範圍內，發放之三節慰問金經費外，其餘均予刪除，以期資源合理運用，並落實照顧弱勢。	農委會業以 105 年 9 月 14 日農人字第 1050235366 號函轉知農委會所屬各機關，確實依行政院 105 年 9 月 8 日院授人給揆字第 1050053161 號函辦理退休公務人員三節慰問金發放事宜。			
(四十)	現行支（兼）領月退休金人員得比照退休機關現職人員支給子女教育補助費，中央及地方政府年需經費約17億餘元。106年度中央政府分別於銓敘部統籌編列1億4,170萬4千元、退輔會編列8億0,042萬元、教育部編列9,100萬元，合計10億3,312萬4千元。惟一般民眾薪資水準遲遲無法提升，而退休軍公教退休所得已有改善，不問所得高低，一律發給退休軍公教人員子女教育補助並不合理。以目前國家財政困難，退休軍公教人員之子女教育補助亦應考量其必要性、全理性與公平性。爰此，106學年度起（106.8），退休軍公教人員可支領子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銓敘部、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教育部、中央研究院及國防部。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女教育補助費的對象，限下列：(1)退休人員支（兼）領月退休金在2.5萬元以下（兼領者以原全額退休金為計算基準）。(2)「因公成殘」之退休人員。(3)退休時未具工作能力者。但軍職退休人員的支領資格，可再考量其服務特性，另為合宜處理。同時，納入年金制度改革內容研議。相關經費由各該機關自行調整減支。			
(十五)	二、行政院主管 為彰顯我國防制人口販運之決心，並使《人口販運防制法》得以落實。內政部警政署、漁業署、移民署、勞動部及其他涉及人口販運防制業務與販運被害人保護之中央及地方政府機關，應由行政院加以統合，強化現有防制機制，並進行跨部會合作，取締犯罪並對已發生相關個案之行業經營者積極宣導，使免於觸法。同時，應以受害人之角度，設計犯罪通報機制，使受害者能及時獲得援助，並依《人口販運防制法》妥善保護受害人。	(一)配合行政院防制人口販運協調會報進行宣導：106 年於漁業雜誌計刊登 4 期防制走私、偷渡及販運人口宣導，另透過漁業廣播電臺播放防制人口販運宣導 52 檔次；遠洋漁業開發中心各訓練班別計宣導 49 場次。 (二)配合移民署等單位共同舉辦防制人口販運國際工作坊，參與防制人口販運通識教育訓練及防制人口販運諮詢網絡研習營等課程。 (三)另可透過勞動部 1955 申訴諮詢專線（國外可撥打：+886-2-8073-3141）、或向我國駐外館處、我國觀察員及駐外專員等提出申訴。		
(十七)	依據報導指出，財團法人台灣優良農產品發展協會（CAS）在 8 月 11 日召開的「推動學校午餐採用國產 CAS 優質食材研商會議」中，農委會畜牧處食品加工科長，說明尚未估算過國內目前可供應的量有多少，而目前國內申請標章、具有可追溯性的農產品，僅佔所有農作地面積的 7.5%而已（約 39,183 公頃），供應量明顯不足。查政府推動認證雖已多年，但願意登記比例仍偏低，主要在於驗證費用高，且有效時限過短，對小農而言不具經濟效益。在鼓勵團膳廠商採購安全食材的前提下，友善環境小農所生產的食材很難進入自辦午餐的校園。有鑑於此，爰要求行政院 106 年提	為輔導農戶通過有機驗證，農委會自 106 年起提高有機驗證及檢驗費比例，由 105 年補助比率 60% 至 80%，提高至 90%，以降低驗證成本，協助有機農民穩定經營，並鼓勵慣行農友轉營有機耕作。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高補助小農認證農作用地，以解決食安問題中最重要的食材來源管控問題。	
(二十五)	為落實轉型正義，實踐蔡英文總統政見，行政院應要求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經濟部、財政部國有財產署、農委會林務局等機關，業管土地處原住民族傳統領域範圍內者。應研訂規範將土地優先讓租予當地原住民族人，以及原住民族傳統領域範圍內之公有土地禁止讓售，以維護原住民族傳統領域完整。	<p>(一) 按國有林地除符合森林法第 8 條第 1 項各款規定：「學校、醫院、公園或其他公共設施用地所必要者；國防、交通或水利用地所必要者；公用事業用地所必要者；國家公園、風景特定區或森林遊樂區內經核准用地所必要者，得為出租外，原則上不再辦理放租。」，另依國有財產法第 28 條規定：「主管機關或管理機關對於公用財產不得為任何處分或擅為收益。」。</p> <p>(二) 依上開法律規定，農委會林務局經營之國有林地係屬公用財產，不再辦理放租，亦無法辦理讓售等處分行為，與國有財產署經營非公用財產有別。</p> <p>(三) 至於原住民族人使用農委會林務局經營之國有林地，如符合增劃編原住民保留地相關規定，可循增劃編方式，移交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由該會依規定設權予使用之原住民後，取得所有權。</p>
(三十一)	要求行政院會同農委會、經濟部等相關單位，於三個月內制訂與提出因應天然災害所產生各類物價波動的即時預警、檢核、防弊與懲處機制及相關配套，抑制人為因素所導致物價的不當哄抬，以在面對現今氣候異常極易產生天災之時，能積極與完善地確保民眾消費權益。	<p>(一) 為因應未來全球氣候極端異常，連續天災致蔬菜供應短缺問題，農委會會同經濟部、法務部及公平交易委員會等相關單位於 105 年 11 月 17 日向行政院報告「蔬菜產銷及菜價穩定檢討」案，提出 1. 氣象、產銷資訊系統整合；2. 颱風來臨前緊急進口機制；3. 擴大滾動式倉貯數量及設備改進；4. 建立根莖類蔬菜安全庫存；5. 擴大辦理平價蔬菜供應據點；6. 輔導興設結構加強型生產設施；7. 配合各部會查價工作；8. 成立天災專案小組等，透過菜價波動的即時預警、檢核、防弊與懲處機制及相關配套，抑制人為因素所導致物價的不當哄抬，積極與完善地確保民眾消費權益。</p> <p>(二) 查 106 年 6 月豪雨、尼莎颱風及 10 月酷熱致蔬菜供應不足，經農委會協調農民團體釋出冷藏庫存蔬菜及採取必要調節措施，業有效穩定蔬菜供需及價格。</p>
(四十)	基於行政院於 100 年起分期推動食品雲	(一) 農委會業於 101 年 11 月 1 日正式啟動國產牛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相關計畫，建置雲端食品追溯追蹤系統，透過資訊透明及系統勾稽功能，防範有害物質進入食品供應鏈，從源頭把關，及早發現風險疑慮食品，以迅速停用下架。雖衛福部食品雲納管廢食用油及飼料油流向後，後續未再傳聞餽水油事件，惟倘業者蓄意違法，如進口時填報工業用卻轉供食用，在未經檢舉或未於現場稽查情況下，尚難單由食品雲系統揭弊，爰食品雲對於蓄意違法，恐乏對策；另農藥殘留超標及動物用藥殘留超標問題，亦未納入食品雲介接，105年5、6月仍有小黃瓜、甜椒檢驗不合格情形，顯示農藥殘留尚未納入衛福部食品雲之管理項目。然食品安全的責任不能流於口號，更不能事後補救，應全面建置防範於未然，且影響所及，除攸關國人健康外，亦對國際形象有深遠影響。有鑑於此，要求行政院於106年將全部食材納入食品雲系統管理範圍，全面監控食材以維國人健康。</p>	<p>肉追溯資訊系統。自104年8月起，於屠宰端之每日銷號除籍與屠宰頭數之比值已提升至100%，並都列印有牛肉追溯電子標籤。藉由肉牛全面釘掛識別耳標，建置牛籍並上傳雲端資訊系統，經由牛隻耳標之追溯號碼，串聯畜牧場、屠宰場與販售端相關資訊，讓消費者能追溯牛隻屠宰日期、來源畜牧場及屠宰場等相關資料，藉此落實產地標示並區隔國產與進口牛肉市場，保障消費大眾的選擇權並提供國人安心、健康的食用環境。</p> <p>(二) 農委會業於105年7月29日假臺北市士東市場舉辦國產生鮮豬肉追溯系統啟動記者會，8月31日更舉行「國產生鮮豬肉追溯系統跨部會聯合檢查記者會」。消費者於105年9月起可使用手持裝置掃描懸掛在肉攤之國產生鮮豬肉追溯標示牌上QR code，輸入肉攤業者寫在標示牌上8位溯源碼，即可顯示該豬隻拍賣日期、拍賣市場及來源牧場。</p> <p>(三) 農委會自104年9月1日起，全面推動散裝雞蛋溯源標示。畜牧場所供應之散裝雞蛋應於裝載容器外箱黏貼溯源標籤，便於消費者透過行動電話掃描；或上臺灣雞蛋溯源查詢系統網頁(http://www.tafte-poultry.org.tw)，查詢供貨之畜牧場。目前已完成蛋雞場基本資料調查及溯源查詢資訊系統建置，逐場編列蛋雞場溯源編碼，計達1,805筆(場)，市售散裝雞蛋黏貼溯源標示覆蓋率達95%以上。</p> <p>(四) 為提升蛋品品質，就各通路端執行蛋品品質監控計畫；另於106年5月24日起，媒合大臺北300家早餐店辦理「散裝雞蛋溯源 安心看得見」系列聯合宣導推廣活動，以提升消費者認知。</p> <p>(五) 為提升國產生鮮禽肉安全品質，強化生產者自管理與產品安全責任，農委會自106年8月1日起，全面推動國產生鮮禽肉溯源制度，只要是經屠宰衛生檢查合格的國產生鮮禽肉，都有專屬的溯源編號，消費者可透過手機掃描</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屠宰衛生檢查合格標誌」上的溯源二維條碼 (QR code)，或至國產生鮮禽肉溯源平臺 (http://www.poultry-trace.org.tw) 查詢家禽屠宰場及來源畜牧場相關資訊。農委會並製作 30 秒宣傳動畫及規劃系列推廣活動，強化消費者宣導。</p> <p>(六) 農委會農糧署業管之有機、產銷履歷、吉園圃及生產追溯農產品溯源資料(包括溯源編號、農產品經營業者聯絡資料、產品及產地等)，業已每日傳送至「生產力 4.0 資料彙集平臺」，並已提供教育部校園食材登錄平臺介接，可即時追溯產品來源，提升問題食材處理時效，食品雲及其他系統或其他部會倘有農產品溯源資料需求，亦可透過該平臺提供介接服務。</p> <p>(七) 未來將持續辦理例行性監測，針對高風險藥物殘留家畜產品抽驗，106 年度共計抽驗市售家畜產品 608 件，產品藥物殘留檢測結果皆合格，合格率 100%。</p>
(四十二)	<p>據環保署統計，全台灣一年浪費 275 萬公噸的食物，同時衛生福利部 2015 年度統計，台灣 820 萬戶中有 26 萬戶屬於中低收入或低收入戶，換言之，國人一年浪費的食物可以援助弱勢 20 年。進一步來說，當今台灣社會最缺乏的不是食物，而是缺少途徑傳遞資源到有困難、有需要的人們手中，當一般人握有過多的食物資源時，往往不知道去哪裡尋求資源更好的利用方式，甚至不知道還有除了扔進垃圾筒更有意義的處理。再者，歐盟將「食物權」列為廿一世紀的新公民權，呼籲各國正視食物浪費與永續農業議題，丹麥於今年成立全球首家剩食超市、義大利今年 3/17 通過新法，鼓勵超商將剩食捐贈給慈善機構。此外，近年國內食安問題不斷，政府雖積極提出剩食精進管制方案，像 2012 年在立法院提出社會救助法修法、2013 年也</p>	<p>(一) 本案業經林萬億政委於 106 年 9 月 5 日召開過剩農產品援助處理案會議，邀集國防部、衛生福利部、原住民族委員會、食品安全辦公室、台灣食物銀行聯合會及農委會等參加，由農委會報告「過剩農產品處理機制之規劃」及衛生福利部報告「國內處理即期商品(食品)機制及現況」，會議決議如下：</p> <p>強化目前國內糧食援助計畫之完整性與效率性。</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請衛生福利部、教育部、原住民族委員會先行盤點各自業管已在執行(含地方政府辦理事項)之常態性糧食援助計畫資料，包括：(1)儘量以流程圖呈現援助系統、運作方式、據點分佈。(2)盤點各機構現有可提供之資源(或支援)。(3)簡要臚列亟待解決問題，例如跨部會協助事項，法規限制、目前仍需補強資源(如軟硬體設施、空間)，以及精進之具體建議等。 另過剩農產品屬短期性之援贈措施，應可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p>透過跨黨派的立委提出《食物銀行法》共同提案，推動全國食物銀行。惟剩食再利用方式未臻完善，尚無實際具體的成效，國內仍存在食物浪費和供給不均的矛盾，亦發生過期品流入「黑市」再出售給消費者之情事。因此，為有效推廣愛惜食物、落實零飢餓的目標，爰要求行政院及其相關單位，應結合過剩食物數及求援人數之登錄資料，建置「跨部會剩食再利用方案」，同時評估商家主動捐贈食物可抵扣加值稅之可能性，以達食物互助體系在地化，擴大社會安全照護之願景。</p>	<p>透過商品(食品)常態援贈機制配送，請農委會先行與衛生福利部、原住民族委員會、教育部及台灣食物銀行聯合會研商合作之標準作業流程，並盤點可提供各機關(構)援贈機制支援之相關資源，以互惠互利。</p> <p>3. 盤點食物銀行、援助據點相關資訊，包含設備、空間等改善請台灣食物銀行聯合會協助。</p> <p>4. 有關台灣食物銀行聯合會陳秘書長所提各界關心「有效日期」、「賞味日期」定義及標示問題，以及如何避免以捐贈即將過期或品質不好的食物來節稅等法規面問題，請衛生福利部廣納學者專家、食品業者之意見，與相關機關進行法規檢討，並納入報告，請食品安全辦公室協助。</p> <p>(二) 106 年 12 月 19 日召開「過剩農產品或即期商品(食品)處理機制第 2 次會議」，會議決議事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請衛生福利部以國民營養、食品安全、穩定供應等角度，系統性構思如何精進或再設計基本民生需求物資之實物給付機制，並請農委會配合規劃，透過該會議進行跨部會溝通協調。 2. 現有民間系統資源豐沛且具機動性，各級政府應妥善運用在地之力量，以發揮互補功能，提升物資供應之品質及效率。 3. 請衛生福利部盤點各縣市實物給付措施與民間系統結合情形、資源需求(人力、空間、冷凍或冷藏設備等)，並請台灣食物銀行聯合會協助檢視資源分布均勻程度，另請持續推動與大型通路業者合作建立即期商品(食品)援贈機制。 4. 有關可常態性援助之農產品，應釐清受援助者之需求，建立供需銜接機制。請農委會列出可供應之農產品及供應據點(例如：果菜市場、蔬果截切場等)，並請衛生福利部、教育部、原住民族委員會依援贈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需求之迫切性及援贈據點之軟硬體設備等分級分類，臚列優先順序，以利農委會快速、就近供應農產品。
(四五〇)	<p>三、經濟委員會 歲出部分 農業委員會 新增決議</p> <p>有機農業生產及吉園圃生產均為政府大力推廣之安全生產政策，臺中區農業改良場、高雄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及臺東區農業改良場等4個改良場每年編列預算辦理相關輔導作業，雖有機生產農地面積已有擴增，惟吉園圃生產面積占農地面積比率（除臺中區農業改良場外）卻有減少趨勢，要求農委會應積極強化對農民之宣導工作並提出報告。</p> <p>1. 為推廣有機農業生產及吉園圃安全蔬果標章，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所屬臺中區農業改良場、高雄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及臺東區農業改良場等4個改良場106年度編列業務費與設備及投資費共2,517萬3千元（其餘改良場係配合縣政府辦理，尚無編列相關預算）。</p> <p>2. 經查臺中區農業改良場、高雄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及臺東區農業改良場為辦理有機農業及吉園圃生產之推廣工作，101至106年度共編列2億3,647萬1千元，上開4改良場編列辦理有關有機農業及吉園圃輔導預算自101年度後，除花蓮區農改場微幅增加外，其餘改良場均為下降，尤以106年度預算降幅最為顯著。</p> <p>3. 臺中區農業改良場、高雄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及臺東區農業改良場等4個改良場101至105年度8月份有機生產面積及吉園圃生產面</p>	本項決議已於 106 年 3 月 22 日以農高改字第 1063126011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報告在案。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積占農地面積比重情形，其中在有機生產面積部分，各別改良場有機生產面積占農地面積比率均呈上升趨勢，惟吉園圃生產面積合計數占農地面積比率則是自103年度後即開始下降，除臺中區農業改良場吉園圃生產面積占農地面積比重仍有持續增加，其餘3改良場均為減少，應加強相關推廣及輔導作業。				
(四)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106年度歲出預算第1目「農業科技研究發展」項下「09跨領域整合型科技研發」編列5億4,531萬4千元，為農業科技研究發展業務金額最龐大之分支計畫，每年度編列4至5億餘元，預算並逐年擴增。106年度新增「伴侶動物食藥品開發」及「協助機能性作物原料及產品符合食品規範與國際化」等工作，應敘明預期帶動廠商投資、合作或技轉金額等具體效益值，俾評估產出之研發成果對產業擴散效益；相關計畫補助資源並應多用於動物疫苗等國內自給率尚低且極具市場需求之潛力產業技術研發，以提升農業科技產業化成效，爰凍結該預算五分之一，俟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提出具體計畫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項決議已於 106 年 3 月 23 日以農科字第 1060052300 號函，向立法院提送報告在案，並經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106 年 5 月 10 日召開第 9 屆第 3 會期第 14 次全體委員會議審查通過，決議准予動支。			
(五)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106年度歲出預算第1目「農業科技研究發展」項下「10推動農業生物經濟與智慧科技農業」編列3億4,277萬2千元，為年度新興計畫。鑑於本項計畫之經費全以補助或委辦方式執行，辦理工作項目頗多，前置作業及中間研究、審核過程均十分冗長，補助及委辦單位均尚未確定，爰凍結該預算五分之一，俟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提出具體計畫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項決議已於 106 年 3 月 23 日以農科字第 1060052308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報告在案，並經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106 年 5 月 10 日召開第 9 屆第 3 會期第 14 次全體委員會議審查通過，決議准予動支。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六)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106年度歲出預算第3目「農業管理」項下「01企劃管理」編列1億4,610萬2千元，為強化農地利用管理，每年度均編列相關委辦或補助計畫，106年度於該分支計畫項下編列委辦費1,127萬1千元，委託大專院校、研究機構或法人等單位辦理農地資源空間規劃及利用、地方政府之農地利用及管理業務人員訓練、加強農地管理資訊系統及農地利用管理法制研析暨法律諮詢服務等工作；另於「獎補助費」編列民間團體及地方政府辦理推動農地銀行發展農地儲備計畫及加強農地利用管理計畫等共計1,148萬2千元，然而，近10年來我國可耕農地流失面積超過3萬公頃，且污染情況逐年惡化，受污染農地之整治與農業用水安全，已為改善我國農業環境當要之務。爰凍結該分支計畫預算十分之一，俟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項決議已於 106 年 3 月 23 日以農企字第 1060012334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報告在案，並經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106 年 5 月 10 日召開第 9 屆第 3 會期第 14 次全體委員會議審查通過，決議准予動支。
(九)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106年度歲出預算第3目「農業管理」項下「06國際農業諮商與合作」編列3億1,237萬7千元，其中「辦理雙邊諮商協議之國際農業合作計畫」經費107萬4千元、「辦理新南向國家市場訪察暨農產拓銷座談會」經費500萬元、「東南亞市場農產品行銷拓展計畫」經費1,500萬元，係配合行政院於105年8月16日通過「新南向政策」綱領，105年9月5日公布「新南向政策推動計畫」，惟細項不明、計畫時程不清楚，僅籠統敘明分析產業發展策略，無法評估計畫推動後是否達成預期之目標。爰凍結該分支計畫預算5%，俟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就詳細操作策略與方針、執行細項與時程等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項決議已於 106 年 3 月 23 日以農際字第 1060062260 號函，向立法院提送報告在案，並經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106 年 5 月 10 日召開第 9 屆第 3 會期第 14 次全體委員會議審查通過，決議准予動支。
(八十五)	有鑑於農委會有機農業生產及吉園圃生	(一) 「吉園圃安全蔬果標章」係由農委會農糧署輔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產均為政府大力推廣之安全生產政策，臺中區農業改良場、高雄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及臺東區農業改良場等4個改良場每年編列預算辦理相關輔導作業，雖有機生產農地面積已有擴增，惟吉園圃生產面積占農地面積比率（除臺中區農業改良場外）卻有減少趨勢，爰要求農委會上述改良場應強化對農民之宣導工作，以積極推廣並增加有機農業生產與吉園圃生產維護民眾之食安。</p>	<p>導生產面積之規劃、抽樣、送驗、標章發放及管理等，並有配套獎勵措施鼓勵產銷班加入吉園圃養成班或續約。各區改良場則配合針對有意願參加之產銷班，給予技術指導、教育訓練及用藥紀錄簿審查。若有違規案件，則配合縣（市）政府進行農民訪談及對違規農民加強輔導教育，直至改善為止。</p> <p>(二) 各區改良場輔導吉園圃生產面積下降，除因輔導產銷履歷及有機生產面積增加外，復因現行貼有吉園圃標章之產品並不具價差或優先拍賣誘因，無法反映生產及運輸成本，且欲進行吉園圃續約之產銷班亦須同時使用臺灣農產品生產追溯二維條碼（QR-CODE），致部分產銷班對於加入吉園圃或申請吉園圃標章續約使用意願不高。</p> <p>(三) 目前各區改良場加強推動「從源頭建構農產品安全生產」政策，透過 4 章 1 Q（吉園圃、CAS、有機農產品、產銷履歷 TGAP 等 4 標章，及 QRcode 可追溯系統）整合，輔導生產可追溯性農產品，以符合消費市場需求，並與國際接軌。除產銷履歷驗證農產品面積逐年上升（103 年 2,216.2 公頃、104 年 2,385.9 公頃、105 年 2,704.7 公頃）外，有機農產品驗證面積亦逐年增加（103 年 6,027 公頃、104 年 6,490 公頃、105 年 6,784 公頃），已取代部分吉園圃生產面積。</p> <p>(四) 各區改良場未來仍將配合農委會相關政策，持續透過作物健康管理講習會、農民學院課堂加強宣導，輔導農民吉園圃生產及其轉型；除此之外，積極輔導農民導入門檻更高的產銷履歷農產品、有機農產品及 CAS 優良農產品生產，以擴大國內安全農業生產面積，保障國民食之安全。</p>
(八十七)	有鑑於農委會各改良場進用臨時人員、派遣人力及勞務承攬人員占預算員額比重過高，106 年度預算編列合計 2 億 8,747 萬 1 千元，種苗繁殖改良場、高雄區農業	農委會所屬之各改良場係辦理農業試驗研究及農業推廣業務，試驗研究成效關乎臺灣農業科技發展，爰進用足夠之人力協助試驗工作，實屬必要，且編列技工、工友及駕駛員額尚無超過規定之限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改良場進用人員甚至超過其預算員額，各改良場進用臨時人員、派遣人力及勞務承攬人員人數似有過多。爰要求農委會所屬茶業改良場、種苗改良繁殖場、桃園區農業改良場、苗栗區農業改良場、臺中區農業改良場、臺南區農業改良場、高雄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及臺東區農業改良場等9個改良場應妥為檢討機關業務性質及業務流程予以簡併，並衡酌人力配置之合理性與妥適性。</p>	<p>額。至農委會所屬之各改良場進用各類人員均控制於行政院所核定人力限額內核實運用，派遣人力及勞務承攬人力悉依現行法規辦理，未有超額運用之情事，並檢討提升派遣員工業務工作量能，酌予調高薪資，以避免派遣員工低薪化疑慮。臨時人員則辦理例行性、重複性非核心業務及一般事務。農委會每年均依「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推動業務委託民間辦理實施要點」檢討業務委外情形、未來將持續就行政流程及工作簡化、加強業務資訊化、使用科技輔具等人力替代措施檢討辦理。</p>
(一)	<p>茶業改良場 經統計，各區農業改良場自101年度起，每年進用臨時人員、派遣人力及勞務承攬人數均逾800人，且104年度後進用人數持續增長，其中又以派遣人力為最大宗。經查106年度除茶業改良場及苗栗區農業改良場進用人員數占預算員額較低外，其餘均逾70%，甚至有改良場進用人員超過預算員額。整體而言，各改良場進用臨時人員、派遣人力及勞務承攬人員占預算員額比重過高，爰要求各改良場應重新檢討員額配置，考量機關業務性質與業務流程，合宜安排、進用，避免預算資源之浪費。</p>	<p>農委會所屬之各改良場係辦理農業試驗研究及農業推廣業務，試驗研究成效關乎臺灣農業科技發展，爰進用足夠之人力協助試驗工作，實屬必要，且編列技工、工友及駕駛員額尚無超過規定之限額。至農委會所屬之各改良場進用各類人員均控制於行政院所核定人力限額內核實運用，派遣人力及勞務承攬人力悉依現行法規辦理，未有超額運用之情事，並檢討提升派遣員工業務工作量能，酌予調高薪資，以避免派遣員工低薪化疑慮。臨時人員則辦理例行性、重複性非核心業務及一般事務。農委會每年均依「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推動業務委託民間辦理實施要點」檢討業務委外情形、未來將持續就行政流程及工作簡化、加強業務資訊化、使用科技輔具等人力替代措施檢討辦理。</p>

主辦會計人員：楊惠蓉

機關長官：呂秀英